

屏東縣

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第三期(草案)

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 目 錄

壹、摘要.....	4
貳、現況分析.....	6
參、方案目標.....	31
肆、推動期程.....	36
伍、推動策略.....	37
陸、預期效益.....	69
柒、管考機制.....	70

## 圖目錄

圖 1、屏東縣行政區域分佈圖.....	7
圖 2、2013 年~2024 屏東年平均氣溫與年平均雨量統計圖 .....	8
圖 3、屏東六大產業科技園區.....	11
圖 4、屏東縣近 10 年人口變化統計圖(2015-2024).....	14
圖 5、2016-2025 年生活垃圾處理量 .....	15
圖 6、2016-2025 年事業廢棄物處理量 .....	15
圖 7、2016-2025 年資源回收率(%) .....	16
圖 8、2016-2025 年廚餘回收量.....	16
圖 9、屏東縣 2013~2024 年各部門溫室氣體排放量總圖 .....	19
圖 10、屏東縣低碳永續發展及候變遷因應推動會組織架構圖.....	24

## 表目錄

表 1、鄉鎮市區區域名稱.....	6
表 2、屏東六大產業科技園區之產業主要發展方向與區域特色.....	11
表 3、2015-2024 屏東縣車輛負荷度變化分析 .....	12
表 4、屏東縣污水下水道系統.....	17
表 5、屏東縣基準年(2013 年)各部門溫室氣體排放量一覽表.....	18
表 6、屏東縣 2013~2024 年各部門溫室氣體排放量一覽表 .....	18
表 7、行政轄區溫室氣體排放量統計.....	21
表 8、屏東縣低碳家園暨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責權分工表.....	24
表 9、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目標.....	37
表 10、屏東縣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推動策略總表.....	53

# 壹、摘要

## 一、法源依據

本縣第三期(115-119 年)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初稿)，係依《氣候變遷因應法》第 15 條規定辦理，並邀集有關機關、學者、專家、民間團體舉辦座談會或以其他適當方法廣詢意見，訂修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以下簡稱減量執行方案)，送本縣低碳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會商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定後實施，並對外公開。

另依《氣候變遷因應法施行細則》第 13 條規定，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依本法第 15 條第 1 項規定訂修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應於部門行動方案核定後 8 個月內，送直轄市、縣(市)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會商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定後實施並公開之，且每 5 年至少檢討 1 次。

## 二、第三期減量執行方案提報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執行情形

本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預計於 115 年 7-8 月送第 1 次推動會。

## 三、第二期減量執行方案達成情形及第三期加強之減量措施

本縣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以 2013 年(碳排 463.9 萬公噸 CO<sub>2</sub>e)作為基準年，針對能源、製造、運輸、住商、農業及環境等各個部門，分別規劃了具體減碳策略，涵蓋「再生能源發展」、「能資源減量與效率提升」、「運輸系統轉型」、「農業與森林資源永續發展」、「資源永續循環」，並進行相關教育宣導與培訓等工作。已經成功減碳 93.9 萬噸 CO<sub>2</sub>e、固碳 23.04 萬

噸 CO<sub>2</sub>e，顯示出階段性減碳目標已取得顯著成效，達成減碳 10% 目標。

屏東縣第三期減量執行方案，將善用屏東充沛日照資源，持續鼓勵推動複合式再生能源，並結合農業與海岸優勢轉化為碳匯資產，同時藉由高鐵延伸屏東，串聯區域鐵公路網高屏二快，提升低碳運輸，同步促進產業與觀光永續發展。

#### **四、第三期減量執行方案推動策略及方案目標**

本縣第二期減量執行方案以 2013 年(碳排 463.9 萬公噸 CO<sub>2</sub>e)作為基準年，第三期減量執行方案包含能源、住商、製造、運輸、農業及環境等六大部門，延續第二期減量執行方案，並參照中央及各部會之淨零相關政策方向與屏東縣發展特色，訂定 46 項推動策略、83 項推動措施，以達成 2030 年減量 28%±2%，即 120.6~139.2 萬噸 CO<sub>2</sub>e 目標。

## 貳、現況分析

### 一、環境、社會、經濟現況

#### (一)地理環境

屏東縣位於國境之南，面積約 2,775.60 km<sup>2</sup>，東邊以中央山脈與臺東縣為界，且東臨太平洋(菲律賓海)，西邊則為臺灣海峽，兩者以鵝鑾鼻南端為界，南臨巴士海峽(呂宋海峽)，北接高屏溪上游和高雄為界，南北長約 112 公里，東西寬約 47 公里。屏東縣共計 1 個縣轄市、3 個鎮，及 29 個鄉，包含 8 個山地鄉，合計 33 個行政區，如表 1、圖 1 所示。

表 1、鄉鎮市區區域名稱

區域名稱	包含鄉鎮市區
市(1)	屏東市
鎮(3)	潮州鎮、東港鎮、恆春鎮
平地鄉(18)	萬丹鄉、長治鄉、麟洛鄉、九如鄉、里港鄉、鹽埔鄉、高樹鄉、萬巒鄉、內埔鄉、竹田鄉、新埤鄉、枋寮鄉、新園鄉、崁頂鄉、林邊鄉、南州鄉、佳冬鄉、琉球鄉
山地原住民鄉(8)	三地門鄉、霧臺鄉、瑪家鄉、泰武鄉、來義鄉、春日鄉、獅子鄉、牡丹鄉



圖 1、屏東縣行政區域分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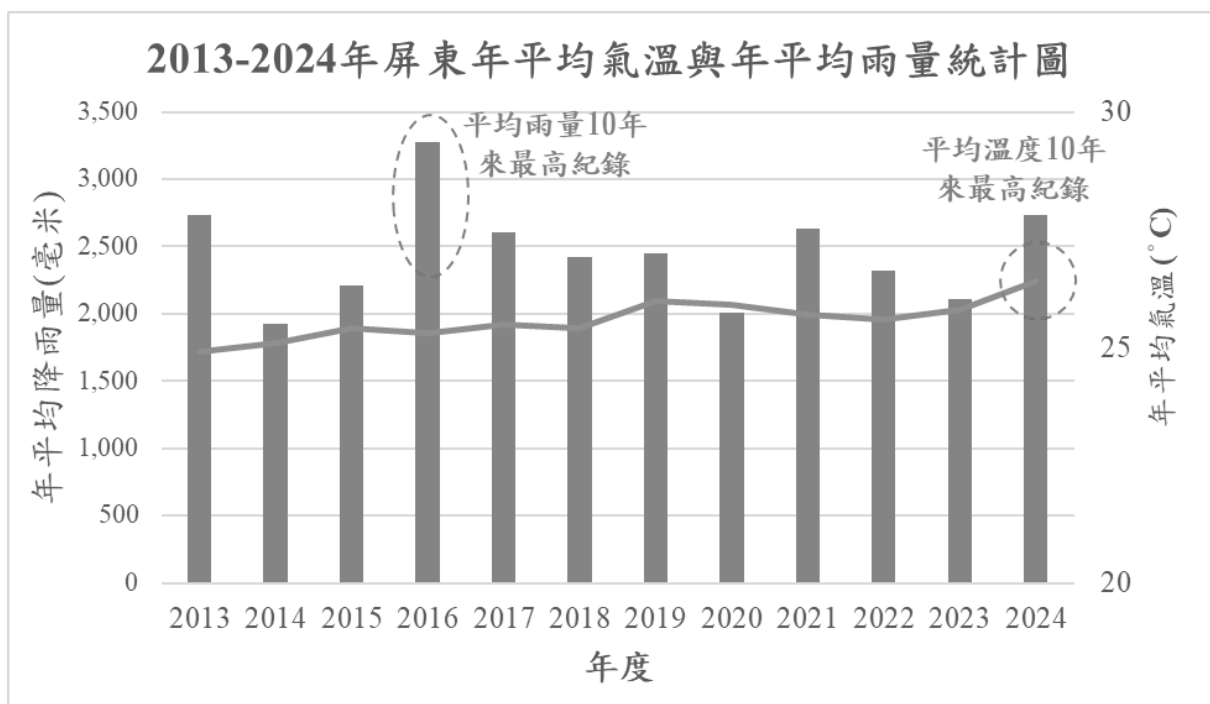
## (二)氣候

屏東縣屬於熱帶季風氣候，全境位於北回歸線以南，冬季不明顯，是臺灣最溫暖的縣市。依據屏東縣政府資料顯示，因為山巒起伏，有海拔高度達 3,000 m 之高山以及平原區等，故亦形成熱帶、溫帶、寒帶氣候的垂直分布；全年溫差不大，年平均氣溫約為攝氏 25.6°C，素有「熱帶之都」、「太陽之都」等稱呼。屏東季節夏季和冬季的溫度分析如下：夏季(5 月~9 月)：炎熱期長達 9 個月，最熱月份為 7 月，平均氣溫約 27°C-28°C，極端高溫常可達 33°C-35°C 以上。冬季(12 月~2 月)：冬季不明顯，最冷月份為 1 月，平均氣溫仍約 18°C-19°C。

數據顯示屏東近年來的年均溫多維持在 25°C 以上，從 2013 年的

24.9°C 到 2024 年的 26.4°C，十餘年間均溫上升了約 1.5°C。且 2024 年出現明顯的高溫紀錄，反映出長期暖化的趨勢。

而年平均雨量變化趨勢上，雖然年累積雨量接近正常偏多，但春雨與梅雨偏少，夏季與秋季則受颱風影響而雨量偏多，呈現「豐枯懸殊」與「南北分布不均」的現象，其中 2016 年雨量最多，是因為聖嬰現象與多颱風影響所致，總結來說 2013 年至 2024 年的臺灣年平均降雨量多在 2,000 至 2,700 毫米之間波動。這段期間的降雨特點為「易受極端氣候影響」，如極端偏多(2016 年)或極端偏少(2020 年)的情況。下圖 2 為屏東測站民國 2013 年至 2024 年的年平均氣溫統計表。



資料來源：中央氣象署氣候觀測資料查詢服務、經濟部水利署

圖 2、2013 年~2024 屏東年平均氣溫與年平均雨量統計圖

### (三)產業發展

屏東縣為臺灣農業重鎮之一，根據 2024 年全國農業統計年報顯示，屏東縣農地面積約達 7.1 萬公頃，約占全縣總面積的四分之一，且超過三

分之一縣民從事農業生產，得益於地理與氣候條件之優勢，全年皆適合農作，可穩定供應多樣且富有地方特色的蔬果，深受國內外市場青睞。除農業外，屏東縣在畜牧業亦具關鍵地位，與彰化縣、雲林縣並列為全國三大養豬縣市，統計至 2024 年底，屏東縣登記養豬場達 1,303 場，占全國比例高達 23.0%，為全臺之最，且 2023 年之農林漁牧產業總產值達新臺幣 769.9 億元，占全國 13.25%，僅次於雲林縣，居全國第二。此外屏東近年觀光產業發展迅速，整體旅遊市場持續擴大，尤以深度體驗型旅遊漸成主流，已在國民旅遊市場中占有一席之地，展現強勁成長潛力與市場影響力。

工業方面，根據 2023 年統計，工廠登記家數現有 1,579 家，以食品製造業 441 家最多，其次為金屬製品業、非金屬礦物製品業、塑膠製品業及機械設備業。境內工業區共包含內埔工業區、屏東工業區、屏南工業區、屏東加工出口區、農業科技園區、汽車專業園區及六塊厝產業園區等。

屏東縣政府也積極推動產業升級與轉型，從傳統農漁業逐步朝向「農業科技化、產業多元化、智慧化與觀光加值化」發展，並結合中央「大南方新矽谷」與南部科技 S 廊帶政策，打造兼具科技、永續與地方特色的新興產業城市。

## 1. 農業科技化

屏東擁有全臺重要的熱帶農業生產基地，農產品種類多元，包括：蓮霧、芒果、鳳梨、香蕉、可可、檸檬、洋蔥、水產養殖...等縣府近年積極導入：智慧農業、冷鏈物流、農產品加工、農業生技、外銷品牌化。

以「農業生物科技園區」為例，整合農業生技研發、動植物科技、智慧農業、水產科技、檢驗認證、冷鏈物流形成完整農業科技

產業鏈。另外其他地區的整合，如：石斑魚養殖的感測與自動化管理、鳳梨與芒果的冷鏈與外銷系統、可可產業的加工與品牌化...等。

透過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智慧養殖技術、冷鏈物流體系及地方特色作物產業升級，有效提升農漁產品品質與外銷競爭力，並推動農業由傳統生產模式轉型為具備科技化、品牌化與國際化之現代農業產業體系。

## 2. 科技產業南向布局

屏東縣政府近年積極爭取高科技產業進駐，配合中央推動半導體 S 廊帶大南方科技產業布局、科學園區南延政策。而目前屏東已規劃與擴建科技園區，包括：屏東科技產業園區、東產業園區、埔產業園區、南產業園區、業生物科技園區、東科學園區，如下圖 3 所示。

縣府期待透過高鐵延伸、高速交通路網及園區整合，吸引半導體供應鏈、精密製造、綠能科技、智慧設備、農業科技企業，進一步帶動青年就業與人口回流。而未來屏東產業發展，將以「永續、科技、創新、在地」為核心方向，而工業區也有其特色與產業主要發展方向，如表 2 說明。綜觀而言，中央透過南延政策，逐步建構南臺灣科技產業發展軸帶。屏東縣憑藉土地資源、交通區位及產業腹地優勢，可望未來承接高科技產業外溢效益，推動產業升級、促進地方就業，並強化南部區域均衡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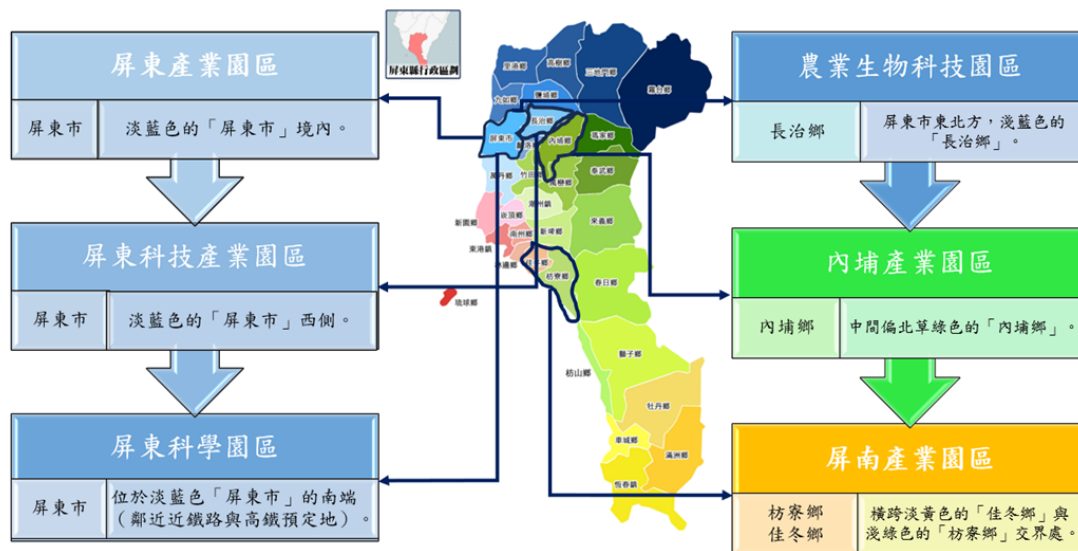


圖 3、屏東六大產業科技園區

表 2、屏東六大產業科技園區之產業主要發展方向與區域特色

園區名稱	所在位置	主要產業方向
屏東科技產業園區	屏東市	科技製造、電子、加工
屏東產業園區	屏東市	傳統製造、加工業
內埔產業園區	內埔鄉	食品、生技、農產加工
屏南產業園區	枋寮鄉、佳冬鄉	工業、金屬、物流
農業生物科技園區	長治鄉	農業科技、生技
屏東科學園區(規劃中)	高鐵特定區周邊	半導體、科技產業

#### (四)交通運輸建設

屏東縣交通主要仰賴鐵路及道路，鐵路部分，境內共設有屏東路線共 14 站(六塊厝、屏東、歸來、麟洛、西勢、竹田、潮州、崁頂、南州、鎮安、林邊、佳冬、東海及枋寮等)及南迴路線共 6 站(枋寮、加祿、內獅、枋山、枋野及中央等)。公路部分，有國道三號(九如交流道、屏東交流道、長治交流道、麟洛交流道、竹田交流道、崁頂交流道、南州交流道、林邊交流道及大鵬灣端等)。省道部分，台 1 縣(經屏東市，終點枋山鄉楓港)、

台 3 線(經里港鄉，終點屏東市)、台 9 線(經獅子鄉，終點枋山鄉楓港)、台 17 線(經新園鄉，終點枋寮鄉)、台 22 線(經里港鄉，終點高樹鄉)、台 24 線(起點屏東市，終點霧台鄉)、台 26 線(起點枋山鄉楓港，經牡丹鄉)、台 27 線(經高樹鄉，終點東港鎮)及台 88 線(經萬丹鄉，終點竹田鄉)。縣道境內共設有 1 條市道及 14 條縣道。

航空部分，境內有三座機場，一為屏東航空站（又稱屏北機場），目前為軍用空軍屏東基地；二為恆春航空站（俗稱五里亭機場），位於臺灣屏東縣恆春鎮之機場，以飛行國內航線為主(目前無固定起降航班)，但因受落山風影響經常關閉；三為小琉球航空站，位於屏東縣琉球鄉，目前已廢止，僅留數個直升機停機坪、風向球及一棟廢棄的航站。

交通船部分，往返琉球鄉的交通船目前有公營及四家民營(分別為東琉線、泰富航運、藍白航運、大福琉球航運)的交通船公司負責此航線。

屏東縣政府積極推動交通建設改善，包括高鐵南延、高屏第二快速道路、重要幹道拓寬及道路品質提升等重大建設，期望強化屏東與高雄都會區及南部科技廊帶之連結。例如：高鐵南延屏東規劃、高屏第二快速道路規劃。透過交通建設完善，不僅可提升區域交通便利性，也有助於帶動產業發展、觀光旅遊、人口流動與地方經濟成長，逐步改善屏東整體區域發展條件。透過表 3 資訊，以交通治理與都市發展角度觀察屏東縣近十年的車輛成長，每百人擁車數有增加情形。

表 3、2015-2024 屏東縣車輛負荷度變化分析

年度	汽車數量	機動車總數	每百人擁車數
2015	約 27.5 萬	約 89.4 萬	105.8 輛
2016	約 28 萬	約 89.7 萬	106.7 輛

年度	汽車數量	機動車總數	每百人擁車數
2017	約 28.5 萬	約 90.5 萬	108.4 輛
2018	約 29 萬	約 91.3 萬	110.0 輛
2019	約 29.5 萬	約 91.3 萬	111.5 輛
2020	約 30 萬	約 91.7 萬	112.6 輛
2021	約 30.4 萬	約 92.3 萬	114.1 輛
2022	約 30.8 萬	約 92.8 萬	115.6 輛
2023	約 31.2 萬	約 93.3 萬	116.9 輛
2024	約 31.8 萬	約 93.8 萬	118.3 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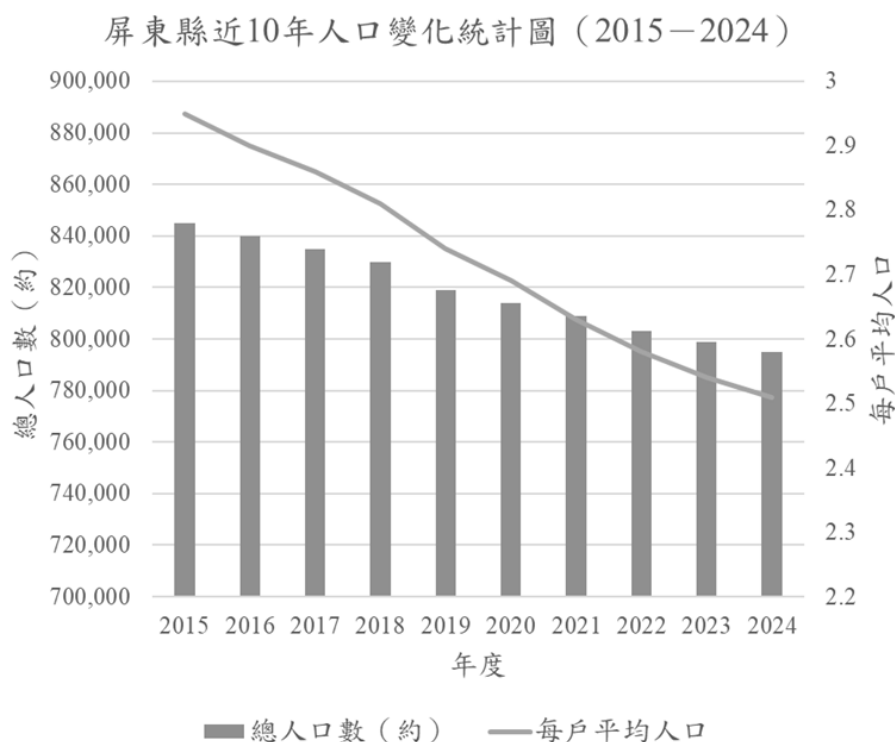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交通部公路局統計年報、屏東縣環保局交通污染資料

## (六)人口成長

依據 2025 年統計資料，各鄉鎮市人口數量最多的是屏東市，其次為潮州鎮，而最少的是霧臺鄉；人口密度以屏東市 2,979 人/km<sup>2</sup>居首，爾後是琉球鄉（1,803 人/km<sup>2</sup>）與東港鎮（1,559 人/km<sup>2</sup>），最少人口密度則為霧臺鄉，僅為 12 人/km<sup>2</sup>，明顯呈現出人口密度分布為城鎮區域大於山區，且集中於工商較為發達的地區。

2025 年屏東縣地區生產總額（GDP）約為新臺幣 5,300 至 5,500 億元，人均 GDP 約 65 萬元以上；人口總數約 78 萬餘人，土地面積約 2,775 平方公里，人口密度約每平方公里 283 人。整體呈現土地資源廣大、人口密度較低及農業與服務業並存之區域發展特性。

近十年來，屏東縣人口發展呈現明顯的「人口下降與結構轉型」趨勢。根據內政部戶政統計資料，2015 年屏東縣人口約為 84.5 萬人，至 2024 年已降至約 79.5 萬人，十年間減少約 5 萬人，平均每年減少約 4,000 至 6,000 人，整體人口呈現持續負成長。



資料來源：內政部戶政司人口統計資料、行政院主計總處

圖 4、屏東縣近 10 年人口變化統計圖(2015-2024)

### (七)廢棄物處理與下水道建設

為配合各項產業發展及解決民生廢棄物問題，轄內設有 2 座衛生掩埋場，分別為枋寮區域性衛生掩埋場及恆春區域性垃圾衛生掩埋場，1 座垃圾焚化爐(屏東縣崁頂垃圾焚化廠)及 11 座污水處理廠，分別為六塊厝污水處理廠、恆春污水處理廠、南灣地區污水處理廠、墾丁地區污水處理廠、屏東工業區污水處理廠、殺蛇溪水質淨化場、內埔龍頸溪水質淨化場、琉球鄉老人會館、琉球鄉上福村聚落式污水處理設施、琉球鄉中福村聚落式污水處理設施及琉球鄉大福村聚落式污水處理設施。

隨著臺灣廢棄物管理政策逐步趨嚴，各縣市之垃圾處理與資源回收制度亦持續調整。屏東縣廢棄物系統同時受到人口結構、產業活動與中央政策影響。自 2022 年起，地方廢棄物統計數據出現結構性變動，2022 至

2024 年的數據主要是依據 2016 至 2021 年的官方統計趨勢，搭配當年度政策變化與分類制度調整進行估算，並以垃圾量逐年下降、回收率提升及焚化量穩定等現象作為推估基礎。而下圖 5 至圖 9 為近 10 年(2015-2025)廢棄物處理量統計表，資料來源均來自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生活廢棄物物質管理系統」。

綜觀所述，屏東縣 2016-2025 年廢棄物管理系統呈現由穩定成長轉向制度重整之過程。2022 年後之數據變動主要反映統計方法與政策架構調整，並於 2024 年後逐步進入新穩定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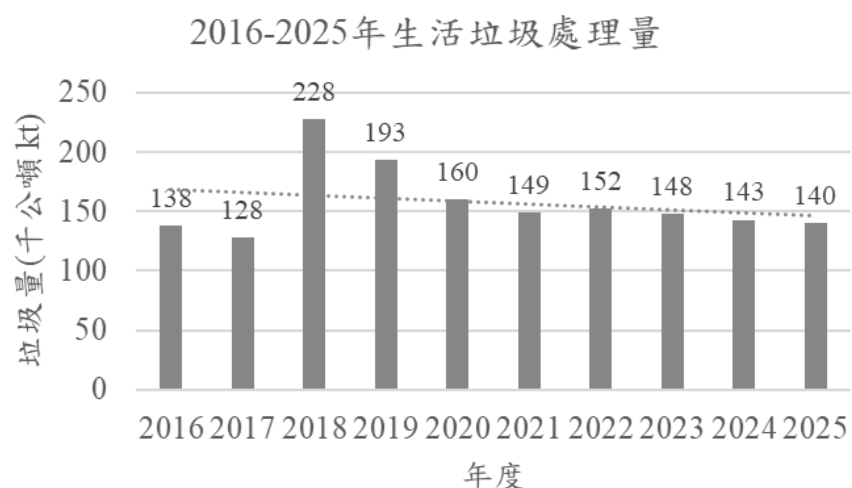


圖 5、2016-2025 年生活垃圾處理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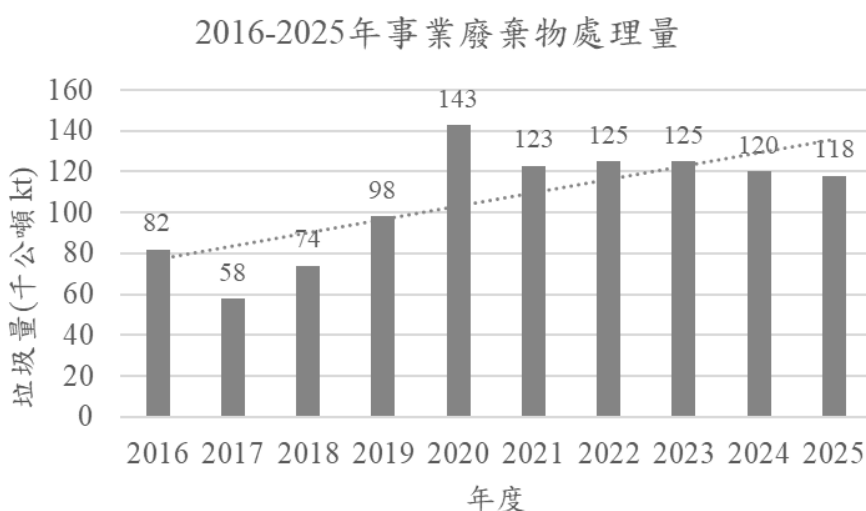


圖 6、2016-2025 年事業廢棄物處理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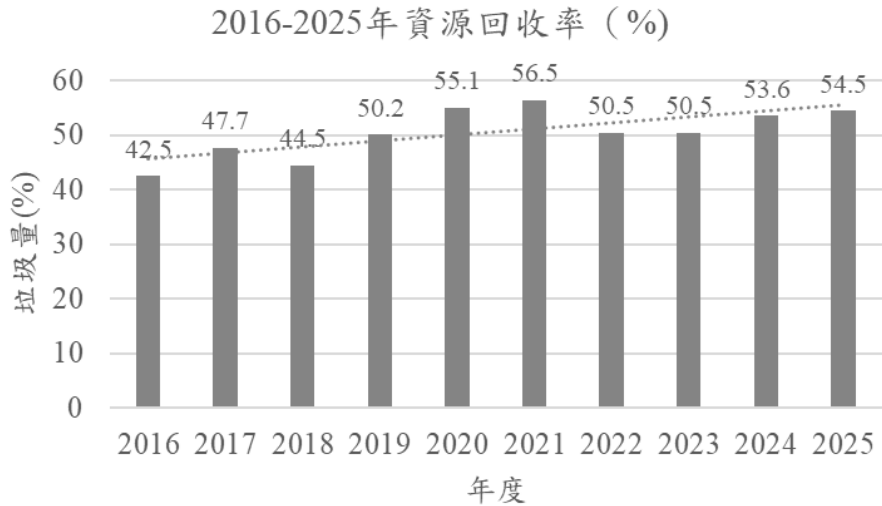


圖 7、2016-2025 年資源回收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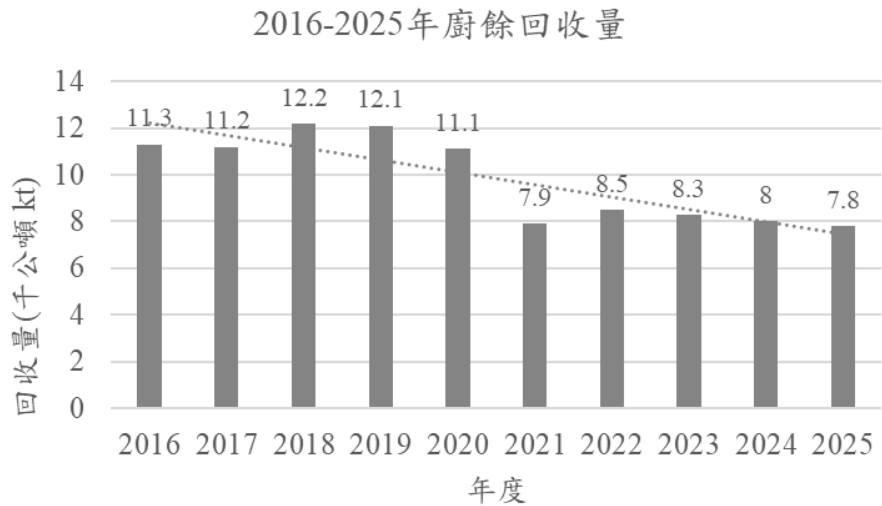


圖 8、2016-2025 年廚餘回收量

下水道建設方面，目前屏東縣已核定並推動的主要系統如下表 4 所示，整體而言目前屏東縣公共污水接管率約 15%，另外屏東目前主要有 5 座核心水資中心：屏東市（六塊厝水資中心）、潮州水資中心（新建中）、東港鎮水資源回收中心、內埔水資中心、恆春水資中心。總計每日約可處理 6.11 萬噸的污水量。另外近 2 年本府持續更新下水道之設備，接管率仍持續成長中，朝完整的污水處理系統邁進。

表 4、屏東縣污水下水道系統

污水下水道系統	現況
屏東市	為核心最大系統，污水管線約 21.8 公里，預計接管戶數約 10,620 戶，而屏東市高於平均(約接近 50%區域)。
潮州鎮	第一期工程已啟動，約 1,621 戶(第一標)。
東港鎮	與水資中心系統整體規劃推動中(分期建設)。
內埔鄉	已進入第一期工程建設與試運轉準備。
恆春地區	設計處理量約 4,600 CMD (噸/日)。

資料來源:內政部營建署歷年污水處理設施統計

## 二、溫室氣體排放特性

### (一)盤查邊界

依環境部氣候變遷署公告之「縣市層級溫室氣體盤查計算指引(113 年版)」，本縣溫室氣體盤查範圍為 2024 年度屏東縣行政轄區範圍，即屏東縣 33 個行政區域：包含屏東市、潮州鎮、東港鎮、恆春鎮、萬丹鄉、長治鄉、麟洛鄉、九如鄉、里港鄉、鹽埔鄉、高樹鄉、萬巒鄉、內埔鄉、竹田鄉、新埤鄉、枋寮鄉、新園鄉、崁頂鄉、林邊鄉、南州鄉、佳冬鄉、琉球鄉、車城鄉、滿州鄉、枋山鄉、霧臺鄉、瑪家鄉、泰武鄉、來義鄉、春日鄉、獅子鄉、牡丹鄉及三地門鄉，作為本次行政轄區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及碳匯量所屬排放源之邊界範圍。

行政轄區盤查作業之排放部門分類為：「能源部門」、「工業製程部門」、「農業部門」、「土地利用、土地利用變化及林業部門」、「廢棄物部門」等五大部門作呈現。

## (二)基準年

屏東縣以 2013 年度行政轄區溫室氣體排放量作為盤查基準年，並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工作，基準年排放量如表 5 所示，總排放當量為 466.7 萬噸 CO<sub>2</sub>e，2013~2024 年各部門排放量如表 6 與圖 9 所示。

表 5、屏東縣基準年(2013 年)各部門溫室氣體排放量一覽表

年份	部門別		範疇一	範疇二	合計
	單位：公噸 CO <sub>2</sub> e				
2013 年	能源部門	住商及農林漁牧	522,835.2941	980,938.1013	1,503,773.3954
		工業	177,786.1544	1,202,176.2644	1,379,962.4188
		運輸	1,413,779.3154	5,056.5350	1,418,835.8504
	工業製程部門		4,573.5662	-	4,573.5662
	農業部門		186,696.4452	-	186,696.4452
	廢棄物部門		172,951.6113	-	172,951.6113
	總排放當量		2,451,210.0500	2,188,170.9007	4,666,793.2872
	林業及其他土地利用部門		1,108,947.1887	-	1,108,947.1887
	淨排放當量		-	-	3,557,846.0985

表 6、屏東縣 2013~2024 年各部門溫室氣體排放量一覽表

年度	能源部門			工業製程部門	農業部門	廢棄物部門	總排放當量
	住商及農林漁牧能源	工業能源	運輸能源				
	單位：萬公噸 CO <sub>2</sub> e						
2013 年	150.4	138.0	141.9	0.5	18.7	17.3	466.7
2014 年	153.9	142.4	142.3	2.1	18.0	16.1	474.9
2015 年	158.3	143.6	151.4	2.6	18.1	16.1	490.1
2016 年	157.5	144.5	158.2	2.6	18.1	15.5	496.4
2017 年	166.7	154.7	157.8	3.9	18.2	16.0	517.3
2018 年	157.4	151.9	153.1	6.2	18.0	15.7	502.3

年度	能源部門			工業製程部門	農業部門	廢棄物部門	總排放量
	住商及農林漁牧能源	工業能源	運輸能源				
	單位：萬公噸 CO <sub>2</sub> e						
2019年	159.7	146.5	157.0	5.5	17.9	15.5	502.0
2020年	160.1	149.5	157.5	3.2	17.7	15.3	503.4
2021年	162.2	159.2	150.1	1.7	18.1	15.6	506.9
2022年	162.5	148.4	154.2	4.0	17.5	15.4	502.0
2023年	164.9	145.4	150.8	3.7	16.5	15.0	496.3
2024年	162.8	144.4	151.6	3.9	16.1	14.0	49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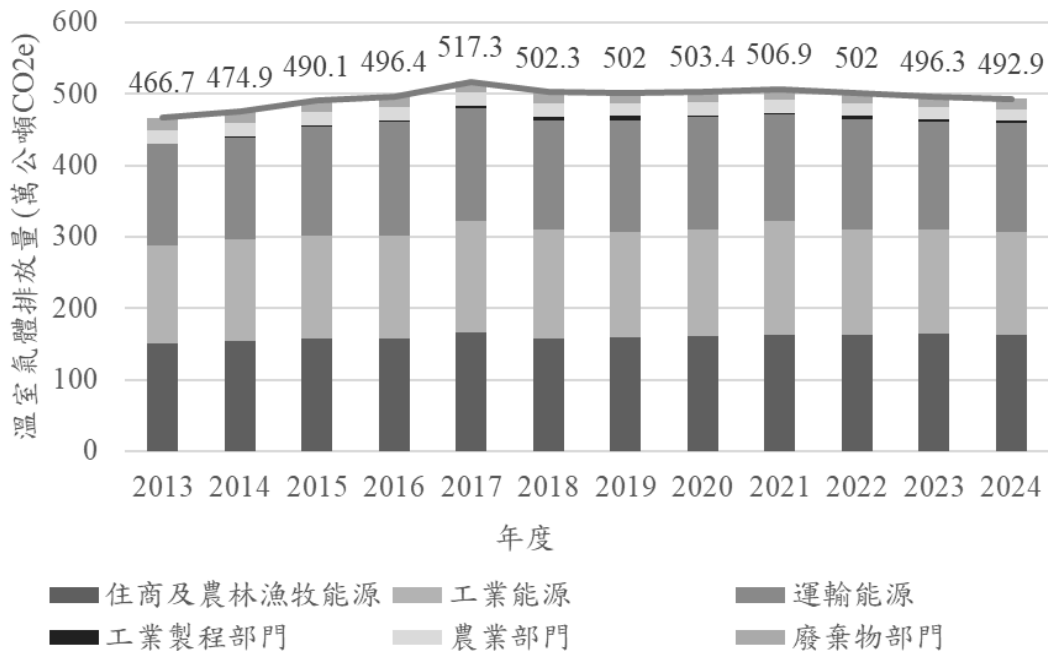


圖 9、屏東縣 2013~2024 年各部門溫室氣體排放量總圖

### (三)排放源鑑別與排除

#### 1. 排放源鑑別

依據盤查指引 113 年版，縣市政府應依部門鑑別其所轄邊界內涵蓋之排放源，且盤查報告內容必須包含直接排放(範疇一)與能源

間接利用排放(範疇二)及其他間接排放(範疇三)之排放源，範疇三排放源僅須提供定性說明；各範疇說明如下。因此，本盤查報告會呈現屏東縣行政轄區溫室氣體排放量之範疇一與範疇二排放量，境內之工業燃料、工業製程排放及工業廢水部門排放，係利用環境部氣候變遷署固定污染源、國家平台及水污染管制系統篩選出。

#### (1)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

所有位於行政轄區地理邊界範圍內之直接排放源。如工業製程、交通運輸、農業、林業及廢棄物部門等所造成之排放，且係由該縣市所擁有及控制之排放溫室氣體設施，但不包括發電用燃料之排放。

#### (2) 輸入能源之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二)

行政轄區地理邊界範圍內活動相關的外購電力、熱或蒸汽之能源利用間接排放源。

#### (3)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三)

其他非能源利用間接排放源，或與邊界內活動相關然涉及邊界外排放之排放源，如跨境航運及縣市廢棄物委託清理等之排放，可視情況進行量化。

### 2. 排放源排除

屏東縣盤查範圍排除之項目為航空部分機場，因小琉球航空站已廢止，且屏東航空站為軍事基地，其相關資訊皆屬國家機密而難以取得資料，故該兩座航空站皆不列入計算。

#### (四)屏東縣 2024 年盤查結果

屏東縣 2024 年行政轄區溫室氣體排放量共為 4,929,157.897 公噸 CO<sub>2</sub>e，各部門及範疇碳排放量如表 7 所示，碳匯量為 1,132,077.4480 公噸 CO<sub>2</sub>e/年。

表 7、行政轄區溫室氣體排放量統計

部門別		範疇一 (公噸 CO <sub>2</sub> e)	範疇二 (公噸 CO <sub>2</sub> e)	加總 (公噸 CO <sub>2</sub> e)
能源	住商	513,506.7054	1,114,813.5430	1,628,320.2484
	工業	105,798.8905	1,337,884.2472	1,443,683.1378
	運輸	1,495,390.8666	20,967.8412	1,516,358.7078
工業製程		39,371.4873	0	39,371.4873
農業		161,058.0114	0	161,058.0114
林業及其他土地利用		0	0	0
廢棄物		140,366.3047	0	140,366.3047
總溫室氣體排放量 (不含碳匯)		2,455,492.2659	2,473,665.6314	4,929,157.897
碳匯		1,132,077.4480	0	1,132,077.4480

### 三、迄今推動情形

為因應國際永續與綠能趨勢以及中央低碳政策，屏東縣政府於 2011 年成立「屏東縣低碳家園推動小組委員會」，專責推動永續相關法規政策、低碳家園建構、節能減碳策略、管制溫室氣體與減緩行動之目標，與氣候變遷調適等各項策略，並定期由政府召開跨局處會議討論實際推動節能減碳效益。2021 年 4 月，「屏東縣低碳家園推動小組委員會」升格為「屏東縣低碳家園暨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將召集人及副召集人修正為屏東縣縣長及副縣長，由各局處首長作為本推動會委員，並新增執行秘書由環保局局長擔

任，主要任務為推動屏東縣低碳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相關事務，而屏東縣政府於 2026 年 3 月 25 日針對「屏東縣低碳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設置要點」進行法規修正。

此次調整主要修正了該要點第 7 點的附表，以強化地方層級的氣候治理與跨部門的資源整合，本會任務如下所示：

### (一)屏東永續會任務

1. 擬訂低碳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願景目標與策略。
2. 協調、訂定建構低碳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相關事務之本府各單位（機關）（以下簡稱各機關）權責分工。
3. 督導、管考各機關推動溫室氣體減量、淨零路徑規劃、淨零綠生活推廣、氣候變遷調適及國際交流等氣候變遷因應推動相關工作。
4. 督導、管考建構低碳家園及永續發展願景相關事務之各機關權責分工。
5. 配合中央部會低碳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相關政策推動，協調執行事項。
6. 擬訂建構低碳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相關補助或獎勵辦法。
7. 其它有關低碳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事項之審議及確定相關事宜。

### (二)屏東永續會組織成員

本會置委員二十一至三十一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縣長兼任；一人為副召集人，由副縣長兼任；一人為執行秘書，由本府環境保護局（以下簡稱環保局）局長兼任，承召集人之命督導本會業務；其餘委員由本府

下列單位首長、環境永續及氣候變遷因應專家學者聘(派)兼之。

### (三)屏東永續會管考機制

前述之永續會管考機制，將依循本架構推動之。

1. 前項委員任期二年，期滿得續聘(派)之；委員於任期內出缺時，得予補聘(派)之，其任期至原任期屆滿之日為止。但單位代表出任者，應隨其本職進退。
2. 第一項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少於委員總人數三分之一。
3. 本會每半年開會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由召集人召集並擔任主席；召集人不克出席時，由副召集人或執行秘書代理；召集人、副召集人及執行秘書均不能出席時，得由委員互推一人代理之。
4. 本會之會議應有全體委員過半之出席始得開會；應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
5. 委員應親自出席，如無法出席時，得派員代理出席。

其組織架構如圖 10 所示，而責權分工如表 8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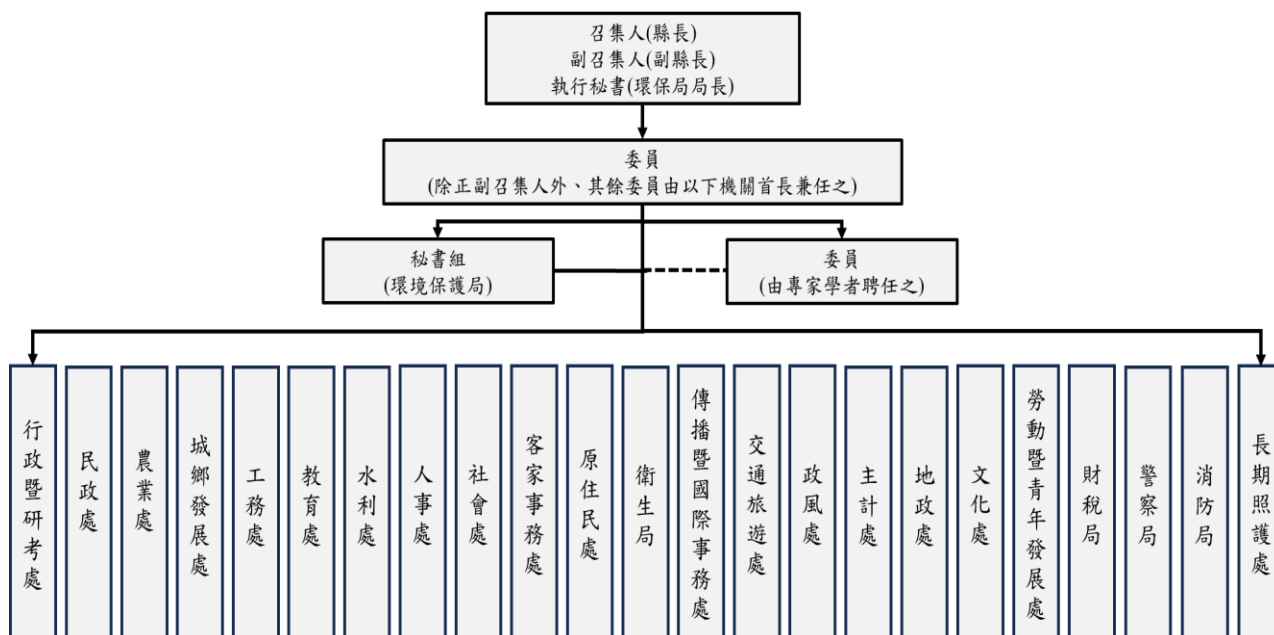


圖 10、屏東縣低碳永續發展及候變遷因應推動會組織架構圖

表 8、屏東縣低碳家園暨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責權分工表

主辦機關	工作項目
行政暨研考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定期記錄本府用電、用油、用水及辦理設備系統維護檢查。</li> <li>2. 針對本府節能目標達成情形，每年自我評量、檢討改善及修正節能計畫。</li> <li>3. 推廣本府每週一日為無肉日，鼓勵府內員工響應素食減碳行動。</li> <li>4. 本縣低碳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施政成果彙報及計畫管制考核等相關事項。</li> <li>5. 運用本府網站宣導低碳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相關事宜。</li> <li>6.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民政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協助轉知鄉鎮市公所、村里及所屬單位（如鄉鎮市戶政事務所等）推動節能減碳工作及教育宣導事宜。</li> <li>2. 協助環保單位推動寺廟響應紙錢減量或集中燃燒工作。</li> <li>3. 依鄉鎮市公所彙整之易致災地區保全住戶清冊，協助進行氣候災害防救演練。</li> <li>4.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農業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輔導農、漁政單位（如鄉鎮市農會、漁會及產銷班等）推動節能減碳工作及辦理教育宣導事宜。</li> </ol>

主辦機關	工作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加強宣導農民勿露天燃燒農業廢棄物。</li> <li>3. 推動造林固碳與自然濕地生態保育維護、畜牧場沼氣發電、農業生產低碳能源使用與再利用及其它相關事項。</li> <li>4. 推廣公共空間綠美化，鼓勵植樹造林及提供環境綠美化育苗工作。</li> <li>5. 推動本縣農業永續發展相關項目，包括氣候型農業保險、有機農產品行銷及專業人才培育等。</li> <li>6. 輔導農民導入智慧農業科技，提升抗逆境量能，因應氣候衝擊。</li> <li>7. 輔導農漁民調整產業經營模式，強化產銷預警機制，穩定農漁產供應量。</li> <li>8.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城鄉發展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輔導工商企業、社團、公寓大廈及觀光旅遊地區，推動公共用電節能等各項節能減碳工作及辦理低碳生活教育宣導事宜。</li> <li>2. 於工業區開發時推廣節能措施，協助引進低碳綠能產業及其它相關事項。</li> <li>3. 推動機關學校公有建築物及社區民眾住宅，採用綠建築（建築節能）、綠建材（低碳裝修）、再生能源或太陽光電等節能設施。</li> <li>4. 擔任經濟部能源局本府對口單位，督導考核本縣各政府機關及學校推動全面節能減碳措施工作。</li> <li>5. 環境建置規劃，配合相關局處執行公共建設項目，協助本縣永續發展推動。</li> <li>6. 推動農村再生計畫，協助形塑韌性農村。</li> <li>7.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工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自行車道管理及闢建工程。</li> <li>2. 推展綠化植樹運動，辦理縣道行道樹綠化規劃及種植維護。</li> <li>3. 規劃路燈改用太陽能或省電燈泡。</li> <li>4. 推動再生建材人行道或道路系統。</li> <li>5. 辦理道路、橋樑、營造等各項公共工程養護管理之生態與低碳業務，以及其它相關事項。</li> <li>6. 修繕及維護公共設施，配合相關局處執行公共建設項目，協助本縣永續發展推動。</li> <li>7. 加強本縣治水設施，如強化基礎建設排水及防淹水設計。</li> <li>8. 電力無柱化，強化電力設備抗災能力。</li> </ol>

主辦 機關	工作項目
	9. 完善本縣山區聯外道路防救災資訊系統，強化災害應變及災情資訊傳遞能力。 10. 針對轄內既有橋梁及主要幹道進行安全檢測及補強作業。 11.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
教育處	1. 輔導本縣轄內各級學校推動節能減碳措施、廣設再生能源及低碳生活教育宣導工作。 2. 辦理縣內族群傳統文化教育課程，實踐永續發展教育。 3. 整合教育資源，推動氣候變遷與永續發展教育。 4.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
水利處	1. 推動本縣雨、污水下水道建設。 2. 推動水資源保育及回收再利用工作。 3. 辦理水利設施工程低碳工法及水資源永續發展相關事項。 4. 發展多元水資源開發與調度，提升本縣水環境韌性。 5. 實現用水正義，維持全縣供水穩定。 6. 加強山坡地水土保持維護、監督與管理作業。 7. 推動公園綠地、水岸環境營造及閒置空間活化再利用，打造海綿城市。 8. 於易淹水地區推動智慧防災計畫(非工程措施)，提升災害預警能力以維護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9.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
人事處	1. 舉辦低碳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相關研習或訓練課程，推廣節能減碳理念。 2. 協助推廣每週一日為無肉日及自行車日，鼓勵各單位同仁共同響應。 3.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
社會處	1. 宣導社區志工團體，共同參與低碳家園組織行列，響應節能減碳政策。 2. 推動各項關懷弱勢與社會福利項目。 3. 強化弱勢群體社會經濟安全照顧服務，降低各種氣候災害造成之損失。 4. 啟動高、低溫警戒特報關懷服務，提供弱勢族群調適服務及資訊。 5. 於弱勢獨居長者居住處設置緊急救援通報系統，縮短災害通報時間。

主辦 機關	工作項目
	6.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
客家事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輔導客家團體及所屬館舍推動節能減碳工作。</li> <li>2. 負責策劃客家文化活動，結合建構低碳永續發展理念，鼓勵民眾共同響應節能減碳措施。</li> <li>3. 辦理客家文化教育課程，實踐永續教育發展。</li> <li>4. 強化客家聚落災害預警系統，提升鄰近客家文化資產韌性。</li> <li>5.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原住民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輔導原住民地區推動永續發展工作。</li> <li>2. 策劃原住民文化活動，推廣永續發展理念，鼓勵民眾共同響應節能減碳措施。</li> <li>3. 辦理原住民部落永續發展、原住民保留地森林保育禁伐補償及造林回饋等低碳相關業務事項。</li> <li>4. 辦理原民文化教育課程，實踐永續教育發展。</li> <li>5. 行銷原民文化產業，實踐永續經濟發展。</li> <li>6. 健全偏鄉部落避難設施與防災演練指示，提升能資源自主韌性。</li> <li>7.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衛生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輔導各醫療機構、藥局、餐飲業及所屬單位（如鄉鎮市衛生所等）推動節能減碳工作及辦理永續發展教育宣導事宜。</li> <li>2. 推廣民眾多吃蔬食少吃肉理念，養成低碳飲食習慣。</li> <li>3. 辦理縣內偏鄉醫療、健康環境及疫情控制等相關項目，提升環境衛生永續發展。</li> <li>4. 提升離島緊急醫療照護能力，如推動離島緊急醫療輸送船及視訊看診系統。</li> <li>5. 監控與管理急性傳染病流行風險，強化氣候衝擊時醫療能力。</li> <li>6. 推動行動生活復能車專區，深入鄉鎮村里服務長者。</li> <li>7.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傳播暨國際事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推動「無紙化」新聞電子式傳輸作業及應用電子載具傳播，減少紙本摺頁使用。</li> <li>2. 協助主管機關發布轄內國內外低碳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相關項目新聞發布。</li> <li>3.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交通旅	1. 以發展都市低碳永續交通策略為主軸，建立友善交通環境及便捷大

主辦 機關	工作項目
遊處	<p>眾運輸網，提昇大眾運輸系統使用率，舒緩汽機車使用及成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辦理推動低碳大眾運輸工具發展、規劃偏鄉路線及其它相關事項。</li> <li>3. 推廣低碳旅遊，規劃山、海、河、島各具風情特色套裝行程。</li> <li>4. 協助環境保護局輔導旅遊地區旅宿業者取得環保旅館標章，營造綠色旅遊。</li> <li>5. 辦理各觀光景點及遊憩場所節能減碳觀光設施之建置。</li> <li>6. 於氣候災害受災區域進行交通設施、號誌等設備檢修，並規劃受阻路段之替代道路，同時經由網路媒體、通訊軟體等管道發布改道消息。</li> <li>7. 建置即時監測通報系統，提供完整道路橋樑現況，並據以掌握災害前兆提升防災預警與應變能力。</li> <li>8. 主管全縣自行車道路網規劃統籌及擔任中央窗口。</li> <li>9.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政風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推動各項廉政、反貪污及政風法令等宣導工作。</li> <li>2. 確保司法平等，建立具公信力且廣納民意的體系。</li> <li>3. 負責採購監辦事宜，以提升機關採購效能。</li> <li>4.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主計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負責縣政建設預算編列工作，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實踐政府財政收支平衡。</li> <li>2. 以縣政資訊公開為主軸，持續管理本縣公務統計方案，並配合中央各機關辦理本縣各項調查工作。</li> <li>3.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地政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負責辦理縣府及鄉鎮市公所間之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業務聯繫，遏止違反使用，維護良好生態環境。</li> <li>2. 以促進土地有效利用為主軸，辦理市地重劃、公有耕地放租成果管理等工作。</li> <li>3. 經由套疊地形、地籍等圖資，建立氣候變遷衝擊之災害敏感脆弱區地圖。</li> <li>4. 宣導開發許可案件環境影響評估或環境管理計畫追蹤列管，以檢討開發者執行過程妥適性。</li> <li>5. 配合上位國土計畫法，將氣候變遷調適概念、環境敏感區劃設、成長管理指標納入區域計畫規劃，並調整土地使用計畫及規劃程序。</li> </ol>

主辦 機關	工作項目
	6.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
文化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針對縣內古蹟、歷史建築等館舍推廣使用節能燈具及節能電器。</li> <li>2. 負責縣內古蹟、歷史建築等館舍之營運管理及維護工作。</li> <li>3. 策劃本縣各項低碳藝文活動規劃及推廣事宜。</li> <li>4. 將永續發展內涵導入本縣各項藝文教育及文化產業發展等相關計畫，降低各類活動辦理對環境衝擊。</li> <li>5. 從管理維護落實有形文化資產整備工作，強化有形文化資產抗災害能力。</li> <li>6. 設置古蹟、遺址及重要聚落建築群微型氣象站，作為防災、劣損監測與維護基礎資料。</li> <li>7.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勞動暨 青年發 展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於本縣各處青創聚落園區推廣使用節能燈具及節能電器，落實節能減碳之精神。</li> <li>2. 持續推動勞動條件法令宣導及工會輔導事宜，以保障勞資及工會會員權益。</li> <li>3. 加強督導職場衛生安全工作，減少職災發生。</li> <li>4. 針對弱勢族群提供完善職業訓練、創業諮詢、轉介及追蹤等服務，消除就業歧視。</li> <li>5. 以性別平等為主軸，提倡性騷擾防治、工作權平等、禁止就業及性別歧視等工作。</li> <li>6. 推動各項勞工福利措施，包含勞工教育、進修補助、職災慰助等事宜。</li> <li>7. 負責辦理青年創業及就業發展工作。</li> <li>8. 加強督導企業提供員工各項氣候災害防救、調適與減量等措施。</li> <li>9.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財稅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推動線上「無紙化」申辦作業，減少紙本作業及紙張用量。</li> <li>2. 辦理菸酒管理、稽查及取締工作。</li> <li>3. 推動縣有非公用建築用地之經營管理及有效運用。</li> <li>4. 負責各項稅籍管理業務，並擲節消耗性支出，充裕地方自治財源。</li> <li>5.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警察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推動本縣智慧交通安全，提升道路行車效率。</li> <li>2. 建置整合式交通控制系統，改善運輸走廊壅塞。</li> <li>3. 辦理掃黑、肅槍、肅毒等相關工作，建構治安維護網，降低犯罪率。</li> </ol>

主辦 機關	工作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推動道路事故防制及酒後駕車違規取締等事宜，打造交通安全網絡，維護民眾人身安全。</li> <li>5. 持續推動社區治安工作，發揮警政效能，提升民眾治安滿意度。</li> <li>6. 支援地方災害防救演練，共同提升氣候緊急應變能力。</li> <li>7.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消防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提升本縣因應氣候變遷衝擊之防災與救災能力。</li> <li>2. 辦理社區及民眾防災宣導，降低各種災害造成之損失。</li> <li>3. 進行災害潛勢調查及繪製，作為公所規劃村里疏散避難路線與地點。</li> <li>4. 辦理防救災業務人員教育訓練。</li> <li>5. 辦理風災、震災、火災及爆炸災害等災害防救演練，強化本縣各層級災害防救能力。</li> <li>6.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長期照 護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於送餐服務中導入低碳飲食理念，兼顧營養均衡與減少溫室氣體排放。</li> <li>2. 負責其它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環境保 護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研商、設定與追蹤本縣永續發展指標，使各階段永續發展目標得以實踐。</li> <li>2. 統籌本縣溫室氣體減量短中長期目標與評估執行成效，供本推動會追蹤各階段減碳成果。</li> <li>3. 輔導各單位提升氣候韌性，更確保調適推動得以回應永續發展目標。</li> <li>4. 深耕永續發展與氣候變遷因應教育，於公正轉型下邁向淨零排放。</li> <li>5. 接軌國際永續發展交流活動，提升本縣國際能見度。</li> <li>6. 辦理節能減碳種子人員培訓工作，協助推廣低碳家園建構事宜</li> <li>7. 負責其他涉及主管業務或法令等相關事宜。</li> </ol>

資料來源：屏東縣低碳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設置要點

## 參、方案目標

### 一、持續強化跨單位之橫向合作

落實「屏東縣低碳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設置要點」，由首長、副首長定期主持屏東縣低碳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整合資源並協調各局處遭遇瓶頸；預期本縣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將進一步納入永續長優先推動事項，達成中央政策制定與地方實務執行之有效鏈結。

### 二、推動自然碳匯增能

屏東縣擁有可觀農業及漁業產業規模，亦坐擁豐富林業資源、海岸線、潟湖、河口濕地等地理環境，具備潛在自然碳會發展條件，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將進一步檢視所具備之固碳潛力，以及相關方法學，作為屏東縣淨零最後一哩路。

### 三、策略目標

本縣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在能源、製造、運輸、住商、農業、環境等部門分別以「再生能源發展」、「能資源節約」、「運輸綠色化」、「永續農業及林業經營」、「資源循環利用」及「教育宣導與培訓」等面向規劃推動相關減量措施與行動計畫，其涵蓋本縣各層面以積極推動各項減量方案，各項細節說明如下及彙整於下表。

#### (一)能源部門

1. 專案專區推動「嚴重地層下陷區光電計畫」。
2. 專案專區推動「高樹太陽光電示範計畫」，恢復盜採砂石區土地利

用價值。

3. 推動複合式太陽光電，提升土地利用價值。
4. 畜牧沼氣與廢棄物循環再利用進行綠能發電。
5. 打造綠電直供/轉供示範案場。
6. 推動公有機關及校園屋頂型太陽光電系統。
7. 推動區域型能源管理系統與環保大樓微電網。
8. 輔導申請再生能源憑證或抵換專案。
9. 依據本縣再生能源現況規劃因地制宜之法令、自治條例、辦法及施行細則等。

## (二)製造部門

1. 追蹤碳排或能源大戶碳排情形。
2. 由專家學者參與節能輔導作業分析廠商節能減碳潛力。
3. 協助組織層級溫室氣體盤查作業(自願性)。
4. 輔導企業組織配合加嚴溫室氣體排放量減量標準。
5. 評估產業減量績效轉換抵換額度可行性。
6. 提供有意願申請碳標籤之單位相關建議與輔導。
7. 輔導企業回收事業廢棄物再製燃料循環再利用。
8. 落實固定污染源排放許可及設立專責人員制度。
9. 輔導高污染燃料汰換或製程優化等。

## (三)運輸部門

1. 屏東縣公共運輸整體行銷。
2. 屏東縣公車路網調查分析及規劃改善。
3. 偏(原)鄉需求反應式公共運輸補助計畫。
4. 維護「屏東縣智慧運輸平臺」。

5. 都市幹道智慧交通控制與管理計畫。
6. 設置 LED 公車候車亭增加節電效益。
7. 維護並持續推動公車動態資訊系統。
8. 啟動全縣電動公車計畫。
9. 既有電動大客車路線運量提升計畫。
10. 推動郵輪巴士，串接區域觀光景點。
11. 提升低碳旅遊路線及臺灣好行搭乘人數。
12. 電動機車汰換補助。
13. 提升低碳運具能源補充設施量。
14. 提升公務車使用電動車。
15. 推廣共用多元運具發展降低私人運具比例。
16. 老舊柴油大型車汰舊換新使用綠能運具。
17. 提升 YouBike 系統完整性。

#### (四)住商部門

1. 組織住宅節電志工團提升輔導能量。
2. 打造因地制宜之節能示範社區。
3. 輔導社區進行因地制宜低碳相關實質建置。
4. 辦理政府機關及學校節能減碳措施。
5. 全面汰換宗教等集會場所燈具。
6. 輔導建築改善與新設綠建築。
7. 新建建築能效提升。
8. 建立建築能耗分級管理與輔導公有建築進行隔熱改善工程(處)。
9. 推動建築物基地綠化，減低熱島效應、改善生態棲地、增建空氣品質、增加住戶生活品質。

10. 住商部門用電大戶碳排放與節能輔導。
11. 指定能源用戶節能規定稽查。
12. 結合學校、社區各單位推動節約能源教育活動。
13. 輔導民宿業者取得環保旅館標章。
14. 工務處 LED 路燈替換數量與路線長度。

#### (五) 農業部門

1. 成立公設有機農業集團栽培區。
2. 打造有機栽培專屬通路。
3. 配合辦理「有機農業適用肥料推廣計畫」。
4. 輔導並推廣農用環保紙膜取代傳統塑膠膜。
5. 補助汰換電動農機方案。
6. 畜牧沼液沼渣活化供農地肥份使用。
7. 屏東縣現地處理設施(黃金、圳寮、海豐、麟洛、民治溪 5 處濕地及龍頸溪漫地流)操作維護計畫。
8. 配合農業部辦理毛豬供銷業務及調配會議。
9. 屏東縣漁船(筏)休漁獎勵計畫。
10. 近海漁業管理、資源培育與生態調查。
11. 漁業巡護及保育宣導。
12. 推廣屏東在地優質水產品。
13. 持續撫育面積 1,600 公頃外，每年新增造林面積 20 公頃。
14. 恆春半島銀合歡移除及復育造林計畫。
15. 持續推動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
16. 補助汰換傳統水車為節能或變頻水車數量

#### (六) 環境部門

1. 屏東縣資源循環回收工作計畫。
2. 有機堆肥設施補助及廚餘堆肥製作。
3. 設置二手物品再利用平臺或二手市集。
4. 設置農業廢棄物集中暫置場。
5. 持續推動紙錢集中「金屏安」環保金爐焚燒處理，輔導寺廟推動減金、減香、減爐、減炮。
6. 輔導推動夜市或商圈一次用產品減量。
7. 推廣購物用塑膠袋減量及使用分類回收設施。
8. 伏流水開發計畫。
9. 大潮州人工湖補水計畫(第二期)。
10. 設置水資源中心加強水資源再利用。
11. 賡續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12. 畜牧糞尿資源化推動。
13. 結合地方政府、大專院校等單位，進行氣候變遷環境教育之宣導說明會或大型宣導活動。
14. 社區環保輔導推動計畫(社區環境調查及改造計畫、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辦理社區幹部訓練說明會結合相關氣候變遷環境教育課程之培訓工作。

## 肆、推動期程

依據氣候變遷因應法，第三階段係自 2026 年起至 2030 年止，本執行方案即以第三階段期程進行相關減量策略措施，並於每年度推動會檢討前一年度執行成果、公開成果報告。

## 伍、推動策略

### 一、推動說明

隨著節能減碳相關議題逐漸成為主流焦點，為配合國家制定下一階段減量目標，屏東縣淨零轉型於能源、製造、運輸、住商、農業、環境等部門分別以「再生能源發展」、「能資源節約」、「運輸綠色化」、「永續農業及林業經營」、「資源循環利用」及「教育宣導與培訓」等主要面向規劃推動減量措施與制定相關行動計畫，將減碳作為推廣至各層面，藉由推動公私部門共同努力以做表率，促進民眾大力參與，一同達成淨零排放行動策略，與國家共同朝向 2050 年淨零排放目標邁進。

本縣依在地產業結構、地理環境等因素進行參考並制定第三期減量執行方案之減量策略、推動措施及行動方案，第三期執行方案項目總數共 82 個，其中由第二期延續 76 個項目，新增 6 個項目，建議刪除 18 個項目，規劃 2026 年至 2030 年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執行策略藍圖，預計第三期總減碳效益約 131.350 萬噸 CO<sub>2</sub>e。縣府局處及轄下各單位之權責、任務分工、減量策略、及預估減碳量如表 9 所示，並由各執行之主管機關進行管考把關，以確實推動執行進程並提昇減量效益。

表 9、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目標

部門別	目標減碳量(萬公噸 CO <sub>2</sub> e)	執行措施或實施計畫數目
能源	111.207	9
製造	0.000	9
運輸	6.595	17
住商	0.001	14
農業	12.750	17
環境	0.795	16
總計	131.349	82

## 二、各部門推動策略及措施說明

本期減量執行方案之具體推動架構，綜整如推動策略總表(表 10)，包含推動策略、措施、指標、115-119 年預期目標及經費，其中經費尚在統計調查中。

### (一)能源部門

1. 專案專區推動「嚴重地層下陷區光電計畫」：本府與中央合力推動嚴重地層下陷區再生能源轉型，經行政院核定「一百零九年太陽光電 6.5 GW 達標計畫」以專案專區方式執行，當地有效可併網輸電線路容量尚有約 200MW。
2. 專案專區推動「高樹太陽光電示範計畫」：本府與中央合力推動盜採砂石區土地再利用，並以專案專區方式執行，當地有效可併網輸電線路容量尚有約 50MW。
3. 推動複合式太陽光電：在不影響既有設施、土地使用功能前提下，利用閒置空間結合複合式太陽光電，以提升再生能源附加價值。
4. 畜牧沼氣與廢棄物循環再利用進行綠能發電：本為我國養豬重鎮，畜牧業者產生之畜牧污染亦為本府須積極輔導改善項目，若能將沼氣妥善收集、純化並導入發電機，則可有效轉化為可再利用之電能。本府近年來積極推動畜牧業者設置與優化沼氣發電相關設備，期能有效解決轄內因飼養畜禽而產生之畜牧污染。
5. 打造綠電直供/轉供示範案場：近年我國再生能源自由交易市場逐漸活絡，許多再生能源發電業者不再採取傳統躉售模式，轉而選擇販售再生能源憑證（T-REC）或採綠電轉供方式，直接提供綠電予有需求之企業或組織；本府積極推廣再生能源在地化發展，鼓勵輔導

業者發展綠電直(轉)供交易，讓來自於屏東的綠電能協助國內企業增加競爭力，增加取得海外訂單機會。

6. 推動公有機關及校園屋頂型太陽光電系統：本府持續盤點及鼓勵公有機關、校園設置屋頂型太陽光電，截至 115 年 5 月設置量已達 85.8MW，申請件數達 621 件。
7. 推動區域型能源管理系統與環保大樓微電網：為提升部落災害應變能力，本府已於轄內 11 處原鄉部落建置完成「緊急災害專用智慧微電網系統」，山陀兒颱風過境期間，該系統發揮關鍵作用，有效維持部落緊急避難所活動中心電力穩定供應。
8. 輔導申請再生能源憑證或抵換專案：因應全球對氣候變遷與減碳責任的重視，碳交易機制已逐漸成為推動淨零轉型的重要手段，相關市場發展日益蓬勃，有鑑於此，本府積極輔導轄內未躉售及自發自用型再生能源案場，申請自願減量專案及再生能源憑證，以提升再生能源價值及減碳效益。
9. 依據本縣再生能源現況規劃因地制宜之法令、自治條例、辦法及施行細則等，本府持續蒐集並分析國內外再生能源推動經驗，檢視並優化本縣相關管理政策。

## (二)製造部門

1. 追蹤碳排或能源大戶碳排情形：追蹤本縣製造部門前 30 大碳排大戶或能源大戶之能資源使用情況，包含蒐集主要製程與移動源燃料量、用電情況等活動數據，彙整對因之排放係數，推估主要排放源碳排放。
2. 由專家學者參與節能輔導作業分析廠商節能減碳潛力：藉由蒐集單位內能源使用資料，了解其能源使用結構、現況、節能需求及空間，

由專家針對事業單位之鍋爐系統、壓縮空氣系統、空調系統、電力照明系統等耗能設備、系統或依其需求項目等進行實地勘查及效率診斷，瞭解廠商能源使用現況，提出適宜的診斷意見及節能改善建議或方法。

3. 協助組織層級溫室氣體盤查作業(自願性)：依據環境部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及查驗管理辦法，進行全廠排放量盤查輔導作業，並提供排放量推估資料。
4. 輔導企業組織配合加嚴溫室氣體排放量減量標準：依循行政院《氣候變遷因應法》及《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等相關法令，追蹤全廠直接與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達 2.5 萬噸者，並至現場說明與宣導，輔導進行碳盤查、建構排碳清冊、撰擬盤查報告書與執行第三方查驗，並輔導進行減碳作業。
5. 評估產業減量績效轉換抵換額度可行性：藉由溫室氣體抵換專案管理辦法、國際碳交易認證之清潔發展機制(Clean Development Mechanism, CDM)方法學，針對具在地特色潛力單位，評估其符合碳權交易效益，並透過說明會進行推廣。
6. 提供有意願申請碳標籤之單位相關建議與輔導：為推動企業揭露產品每單位之耗能程度與碳排放量，符合碳邊境調整機制(Carbon Border Adjustment Mechanism, CBAM)、國際供應鏈及淨零口號等要求，提供有意願申請「碳足跡標籤」或「減碳標籤」之單位相關申請資訊及輔導協助，亦宣導民眾消費時優先選購具碳標籤與減碳標籤產品，以行動支持落實環保減碳廠商，鼓勵更多產品揭露碳足跡。
7. 輔導企業回收事業廢棄物再製燃料循環再利用：持續與轄內各工業區合作，推動事業廢棄物回收再利用作業，達到循環再利用之目的，

更可作為工業鍋爐燃料之替代來源。

8. 落實固定污染源排放許可及設立專責人員制度：為加強降低縣內污染源排放，將配合中央相關加嚴政策，包括鍋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三級防制區既存固定污染源削減污染物排放量準則及高屏總量管制第二期程等措施，持續推動固定污染源製程減量，並加強固定污染源稽查與管制作業，以有效掌握污染源操作現況及落實相關法規規定，降低環境負荷；另針對揮發性有機物排放工廠，透過防制設備效率提升、低污染性塗料使用及製程改善等方向，協助業者推動污染減量作業。
9. 輔導高污染燃料汰換或製程優化等：配合固定污染源相關管制政策，向轄內業者宣導高污染燃料汰換及製程優化方向，鼓勵業者由燃煤、燃材等高污染燃料，逐步採用天然氣或生質燃料等較低污染燃料，以降低污染排放及環境負荷。

### (三)運輸部門

1. 屏東縣公共運輸整體行銷：針對縣內居民進行市區公車路線擴增、客運轉運站、幸福巴士、小黃公車等偏鄉服務等各項公共運輸新作為及新服務範圍進行宣導，透過體驗行銷、書面及網路行銷等手法，深化公共運輸形象，藉以提升公共運輸使用率。
2. 屏東縣公車路網調查分析及規劃改善：針對本縣轄內各類運具進行廣泛縫隙掃描，作為未來客運路線、幸福巴士及小黃公車增闢、修正或減班推動之參考；並透過研究與規劃，設計完整明確之轉乘動線與標示系統，使民眾能取得相關運具資訊；另持續建構幹線相關軟硬體設施，提升公共運輸資訊取得便利。
3. 偏(原)鄉需求反應式公共運輸補助計畫：為改善偏原鄉交通不便問

題，於轄內原住民鄉及偏鄉地區推動幸福巴士服務，除持續蒐集民眾需求並滾動檢討路線服務內容外，亦鼓勵在地接送服務，提供就醫、就學等公共運輸服務，強化居民與生活場域間之交通連結；另結合相關 APP 系統，提供民眾公車動態及公共運輸資訊，以提升搭乘便利性。

4. 維護「屏東縣智慧運輸平臺」：持續整合公共運輸、道路安全及觀光應用資訊，並優化重要景點人車流與旅運資訊，作為公共運輸路線與班次調整參考；另結合陸海運即時交通資訊及智慧道路管理功能，提升交通資訊整合與運輸管理效能。
5. 都市幹道智慧交通控制與管理計畫：建置智慧化動態號誌控制系統，改善重要聯外道路通行效率，並針對重要路段及關鍵路口進行號誌時制重整與智慧化動態號誌控制，以紓解尖峰車流；另於觀光區域導入智慧車流監控、車流管制及導引策略，並於易肇事路口及非號誌化路口導入 AI 偵測、行人感應號誌及智慧安全警示系統，以提升交通效率與安全性。
6. 設置 LED 公車候車亭增加節電效益：為提升民眾搭乘大眾運輸之舒適性與便利性，同時降低候車亭相關設施碳排放量，將持續推動相關設備升級，逐步汰換全縣候車亭及公車站等大眾運輸設施內之號誌及照明設備為 LED 燈具，以達到節能減碳的目標。
7. 維護並持續推動公車動態資訊系統：透過維護公共運輸即時動態系統正確性，旅客可使用手機 APP 或網頁查詢公車動向及預估到站時間，節省旅客候車時間並提升搭乘意願，並持續推動候車亭、公車站等大眾運輸站智慧化設施建置。
8. 啟動全縣電動公車計畫：持續積極推動電動公車政策，另為鼓勵市

區客運業者使用電動大客車，已於 113 年訂定「屏東縣政府鼓勵市區汽車客運業購買電動大客車加碼補助作業要點」，加碼補助屏東市區汽車客運業購買電動大客車，以減少業者財政負擔。

9. 既有電動大客車路線運量提升計畫：持續配合屏東科技大學推動「公車進校園計畫」，精進電動大客車路線服務品質與便利性，以提升公共運輸乘載率、減緩學區周邊交通壅塞，並促進學生及教職員使用大眾運輸工具；另配合中央推動「2030 年市區公車全面電動化」政策目標，持續鼓勵客運業者導入電動大客車營運，並滾動檢討班次密度、行駛時段及路線範圍，完善電動公車服務覆蓋率與便利性。
10. 推動郵輪巴士，串接區域觀光景點：為鼓勵觀光客來訪屏東時多搭乘大眾運輸落實低碳旅遊，本府結合交通部觀光署「台灣好行」品牌，推動「508 神山線」及「603C 沿山可愛咖線」等郵輪巴士路線，採「車等人」營運模式，串聯觀光景點與在地文化體驗；另針對不同區域觀光特色規劃郵輪巴士路線，並透過網路平台、社群媒體及期間限定活動推廣觀光旅遊路線，以提升觀光客使用公共運輸至觀光景點之比例。
11. 提升低碳旅遊路線及臺灣好行搭乘人數：為提升觀光客使用公共運輸工具至觀光景點比例，減少私人運具使用，本府結合國際多元文化與在地原民深度旅遊，推動台灣好行郵輪巴士路線及特色體驗活動，串聯部落文化、觀光景點及在地體驗，同時配合觀光旅遊需求，規劃新增觀光旅運路線，提升國內外旅客前往觀光地區之公共運輸便利性。
12. 電動機車汰換補助：為提升低碳交通使用率並改善空氣品質，本府

持續辦理各項推廣活動，鼓勵民眾使用電動機車與腳踏車，兼具節能減碳、降低噪音與空氣污染等效益，並持續推動燃油機車汰舊換新及新購電動機車補助措施，提升民眾使用電能運具意願。

13. 提升低碳運具能源補充設施量：為提升民眾使用電動載具之意願，積極營造友善低碳運具使用環境，規劃擴大停車收費管理範圍，並公布「屏東縣電動車公共充電樁補助作業要點」，鼓勵府內所屬機關、公有停車場委外經營業者與能源業者異業合作，以加速設置電動汽車充電設施。
14. 提升公務車使用電動車：持續推動公部門綠色運具使用，由政府部門率先帶頭執行，逐年汰換老舊高污染公務用車，提升車輛使用效率，減少能源消耗與碳排放；各執行機關於公務車輛汰換、新增或租賃時，優先選用油電混合車輛等低污染、高能源效率之綠色車輛，以逐步提高本府機關使用電動車比例。
15. 推廣共用多元運具發展降低私人運具比例：為推動永續低碳運輸，提供民眾更優質的共享自行車使用體驗，並持續擴大服務範圍與品質，推動「屏東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建置升級及營運管理計畫」，導入「YouBike 2.0 公共自行車系統」。
16. 老舊柴油大型車汰舊換新使用綠能運具：藉由路邊攔檢、目測判煙通知及空氣品質維護區劃設等管制作為，加強老舊及有污染之虞車輛稽查檢測，並透過一年一行業執行方式，針對四大物流、國營事業及公務單位要求取得自主管理標章；另檢測不合格車輛輔導申請環境部調修補助，或汰舊換車以符合管制要求。
17. 提升 YouBike 系統完整性：為提升公共運輸便利性並推動智慧交通發展，公共自行車 YouBike 系統導入 iPASS Money 行動支付功能，

提供民眾以手機掃碼租借之服務模式，並透過 YouBike 2.0 App 完成借車流程，以提升通勤與觀光便利性；另持續優化公共自行車系統功能、租借服務及相關優惠措施，鼓勵民眾多加利用綠色運具。

#### (四)住商部門

1. 組織住宅節電志工團提升輔導能量：持續推動節能措施，並透過多元教育訓練培訓節電志工，協助宣導與推廣節能減碳，同時志工深入社區推動節電觀念，協助民眾進行節能診斷，提供家庭用電改善建議，並結合節電專家訪視社區據點與地方活動中心，進行節能宣導與實務輔導。
2. 打造因地制宜之節能示範社區：推動社區低碳行動項目建置及輔導社區參與能源轉型工作，並協助評估屋頂太陽光電設置，推動社區環境改造、節能減碳宣導及低碳寺廟等工作。
3. 輔導社區進行因地制宜低碳相關實質建置：推廣村(里)社區參與建構低碳永續家園並輔導及協助社區推動低碳永續行動項目實質改造，強化住商部門節能減碳及永續環境之效益。
4. 辦理政府機關及學校節能減碳措施：針對全縣各級學校進行校舍燈具盤點，逐步執行燈具汰換作業；辦理「改善國民中小學校環境—冷氣設置」計畫，包含校園冷氣汰舊換新、能源管理系統建置及電力設備改善等項目，以提升校園能源使用效益並落實減碳政策；政府機關節能部分，落實辦公大樓燈具汰換為 LED 燈，並透過調整照明使用方式及設備節能管理，降低耗能。
5. 全面汰換宗教等集會場所燈具：辦理宗教講習會寺廟、教堂等宗教集會場所更換節能設施，推動節能 LED 光明燈、紙錢減量等措施，以及室內電器等汰換為一級能效標準設備。

6. 輔導建築改善與新設綠建築：依循中央節能政策及綠建築推廣原則，本府持續輔導潛力單位進行綠建築更新診斷與評估。
7. 新建建築能效提升：持續推動低碳永續建築政策，針對潛力單位提供綠建築更新診斷與評估輔導，協助改善能源使用效率，同時針對已取得綠建築標章之案件，強化審查及抽查作業，確保後續營運階段能持續維持綠建築標準。
8. 建立建築能耗分級管理與輔導公有建築進行隔熱改善工程(處)：透過 EEWH-BERS (Building Energy Rating System) 建築能效評估系統，作為本縣建築設計改善、政策管制及市場資訊之重要依據；此外，推動建築物外殼性能資訊透明機制，執行「公有建築隔熱性能改善」工程。
9. 推動建築物基地綠化，減低熱島效應、改善生態棲地、增建空氣品質、增加住戶生活品質：以建築物基地綠化為推動方向，推廣屋頂綠化、立體綠化及透水設計等措施，降低熱島效應、改善生態棲地、增進空氣品質，並提升居住環境品質與建築環境友善性。
10. 住商部門用電大戶碳排放與節能輔導：本縣住商部門主要排放來源為輸入能源的間接溫室氣體，故進行轄內排放大戶碳盤查與節能輔導，分析主要用電來源、評估汰換節電設備可能性、成本與優先順序，以減少間接碳排放量。
11. 指定能源用戶節能規定稽查：為強化能源使用管理，本府針對 20 類指定能源用戶進行隨機稽查，確認是否符合三項法定節能規範，並藉此瞭解中小型能源用戶之用電需求與實務執行困難，提供必要的輔導資源與協助管道。
12. 結合學校、社區各單位推動節約能源教育活動：透過節約能源教育

導入學校教育、社區及各單位宣導活動中，藉由互動性遊戲及DIY能源教具，使民眾於日常生活中習得節電知識與節約能源觀念；並透過節能減碳推廣活動、設攤宣導及績優社區觀摩交流，推廣低碳生活及具體減碳作為。

13. 輔導旅宿業者申請環保標章：輔導旅宿業者申請環保標章，推動旅宿業落實節能減碳、綠色採購、一次性用品減量及資源循環利用等措施，提升綠色旅遊風氣與環境友善觀念。

14. LED路燈替換數量與路線長度：推動替換轄區內路燈為LED路燈，配合節能照明政策導入高效率照明設備，降低能源消耗及維護成本，並提升道路照明品質與用路安全，以落實節能減碳及公共環境品質改善。

#### (五) 農業部門

1. 成立公設有機農業集團栽培區：為推動本縣農業永續發展，降低農業生產對環境之衝擊，本府以發展有機農業為主要目標，積極盤點轄內具發展潛力之農地，規劃設置有機農業集團栽培專區。

2. 打造有機栽培專屬通路：為建立穩定產銷通路，並推動有機農產品於本地消費體系之落實，本府結合學校營養午餐政策，導入有機蔬菜供應機制，提供轄內國中小學食用有機蔬菜。

3. 配合辦理「有機農業適用肥料推廣計畫」：本府為推廣有機農業，增加本縣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面積，配合農業部農糧署執行「有機農業生產輔導計畫」，輔導農民申請有機農業適用肥料補助，並擴大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面積，以增加土壤有機質含量，提升本縣土壤增匯量。

4. 輔導並推廣農用環保紙膜取代傳統塑膠膜：配合農業部推動農業減

塑及循環利用政策，輔導並推廣農用環保紙膜取代傳統塑膠膜，減少農業生產過程塑膠資材使用，降低廢棄農膜處理負擔及環境污染風險，並推動友善環境農業發展。

5. 補助汰換電動農機方案：配合農業部推動農業機械電動化政策，辦理電動農機推廣及汰換作業，鼓勵農民逐步採用電動農機具，降低農業機械使用過程之能源消耗、空氣污染及碳排放，並推動農業淨零與友善環境發展。
6. 畜牧沼液沼渣活化供農地肥份使用：本府積極推動畜牧廢水資源化再利用政策，導入厭氧發酵技術，將經發酵後之畜牧糞尿回歸農田當作肥分使用，環境面不僅可減少廢水排入河川，畜牧戶亦可降低水污費用繳納及提升廢水處理設施效能，農民端也可減少肥料購買。
7. 屏東縣現地處理設施(黃金、圳寮、海豐、麟洛、民治溪 5 處濕地及龍頭溪漫地流)操作維護計畫：透過人工濕地水質、水量調查及監測，掌握水質現況，並記錄水文生態資料以強化濕地棲地機能及了解濕地水質淨化功能；另藉由濕地植物吸收空氣中二氧化碳並固定於土壤中，發揮碳匯功能，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8. 配合農業部辦理毛豬供銷業務及調配會議：配合農業部推動毛豬產銷調節及穩定市場機制，積極參與中央召開之「毛豬中盤商供銷業務協調會議」，掌握全國產銷動態與分配指標，並據以辦理本縣毛豬產銷調節工作。
9. 屏東縣漁船(筏)休漁獎勵計畫：配合漁業署及各區漁會辦理漁船(筏)休漁獎勵計畫，推動漁船(筏)自願性調整作業日數，鼓勵漁民於資源豐盛期作業、離峰期休漁，以降低油耗與碳排，並促進漁業資源永續利用。

10. 近海漁業管理、資源培育與生態調查：輔導經營刺網漁業漁船(筏)業者轉型為一支釣、曳繩釣等釣具類漁業，或取消經營刺網漁業，減少網具纏繞珊瑚礁、礁岩環境之機率，促進沿近海棲地生態復育及漁業資源永續發展。
11. 漁業巡護及保育宣導：落實本縣漁業資源保育措施之管理及執行，並藉由縣內轄屬漁會舉辦漁業資源講習，提升漁民漁業資源保育觀念。
12. 推廣屏東在地優質水產品：藉由水產行銷及結合食魚教育推廣，提升民眾對本縣優良水產品之認識，推廣在地生產、在地消費理念，降低食物運輸碳足跡，並促進養殖產業永續發展。
13. 持續撫育面積 1,600 公頃外，每年新增造林面積 20 公頃：持續辦理造林撫育作業及推動造林工作，增加綠覆面積，強化碳匯功能，並提升生態環境品質與自然資源永續利用。
14. 恆春半島銀合歡移除及復育造林計畫：配合林業保育署屏東分署執行「銀合歡移除及原生種復育造林計畫」，辦理銀合歡移除、原生種復育造林及銀合歡收購作業；並透過宣導活動與社區參與，說明銀合歡危害、移除流程及木材再利用方式，逐步防止外來入侵植物擴散，維持生態平衡。
15. 持續推動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本府透過全民造林撫育管理計畫、獎勵輔導造林計畫及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保育原住民保留地森林資源，維護國土保安、涵養水資源、綠化環境、自然生態保育及因應氣候變遷、減輕天然災害，並鼓勵原住民族人造林，厚植森林資源。
16. 補助汰換傳統水車為節能或變頻水車數量：配合推動養殖漁業節能

減碳政策，辦理傳統水車汰換為節能或變頻水車作業，降低養殖漁業用電量及能源消耗，提升養殖設備能源使用效率，並推動養殖漁業朝低碳及永續發展。

#### (六)環境部門

1. 屏東縣資源循環回收工作計畫：加強源頭減量、資源回收及循環再利用工作，並結合分類回收宣導、多元回收管道及循環利用措施，提升民眾資源循環利用觀念，落實資源循環零廢棄及循環經濟目標。
2. 有機堆肥設施補助及廚餘堆肥製作：為強化資源循環利用並減輕環境負荷，本府持續推動廚餘回收再利用作業，透過有效分類與回收機制，降低廚餘進入一般垃圾焚化流程所造成之溫室氣體排放與資源浪費。
3. 設置二手物品再利用平臺或二手市集：為提升民眾惜物愛物精神、創造二手物品交流空間，本府持續維護更新「全國不用品藏寶地圖」網站登錄之二手物循環概念店資訊；並辦理二手物市集活動，提供民眾二手物品自由交流與買賣平台，宣導二手物交換及延續物品生命週期之環保觀念。
4. 設置農業廢棄物集中暫置場：本縣做為農業大縣，為減少過去農民常以露天燃燒處理農用塑膠膜、果樹廢枝葉等農業廢棄物，透過代工破碎、代清運及輔導農民加入環保農園等方式，農民可自行將農膜載運至示範區暫置，再委託回收處理商收運後進行清洗造粒再製為其他塑料，有效改善露天燃燒情形並減少碳排放量。
5. 持續推動紙錢集中「金屏安」環保金爐焚燒處理，輔導寺廟推動減金、減香、減爐、減炮：持續推動紙錢集中「金屏安」環保金爐焚燒處理，兼顧傳統宗教祭祀需求與環保理念，並推動環保減量及創

新作為，透過「以金代金」等紙錢減量措施，降低紙錢燃燒造成之空氣污染及碳排放。

6. 輔導推動夜市或商圈一次用產品減量：輔導內用使用循環餐具、不主動提供購物用塑膠袋及設置資源回收設施等一系列廢棄物減量作法，可有效降低夜市的廢棄物產出。
7. 推廣購物用塑膠袋減量及使用分類回收設施：為積極落實減塑政策，推動資源循環再利用，本府於大型量販店、超市及市場設置「二手袋循環箱」購物袋回收共享站，提供民眾便利的二手循環袋取用服務；持續推動紙餐具、塑膠餐具等資源回收措施，強化源頭減量與資源循環管理，並輔導餐飲業者設置紙餐具回收設施。
8. 伏流水開發計畫：林邊伏流取水站透過導水管將伏流水輸送至台灣自來水公司林邊淨水場，結合牡丹水庫供水系統，提升區域供水穩定性並緩解乾旱及缺水問題，工程採自然過濾工法，利用砂礫層淨化伏流水，兼具低成本、低環境衝擊及永續性。
9. 大潮州人工湖補水計畫(第二期)：以前瞻性規劃與實質擴充，有效提升地下水涵養，並在防洪、防災及環境保護方面發揮關鍵作用，為屏東永續發展奠定水資源基礎，有效減緩地層下陷與海水入侵。
10. 設置水資源中心加強水資源再利用：為有效提升水資源再利用比例，降低用水碳足跡產生，推動放流水回收再利用降低產業及民生用水，提升本縣放流水回收使用率。
11. 賡續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加速提升本縣公共污水用戶接管普及率，有效改善居住環境衛生，提升生活品質。
12. 畜牧糞尿資源化推動：積極強化水污許可審查並輔導設置污泥脫水機及污泥乾床等作為，落實污泥去化管理，以有效提升廢水處理設

施效能；此外，亦輔導畜牧業者將處理後的污水回收再清洗豬舍，以循環永續方式強化水資源回收再利用。

13. 結合地方政府、大專院校等單位，進行氣候變遷環境教育之宣導說明會或大型宣導活動：本府結合地方政府、大專院校、民間團體及學校力量，辦理氣候變遷環境教育宣導說明會及大型宣導活動，推廣節能減碳、資源循環、淨零轉型及環境保護等議題，深化全民對氣候變遷與永續發展之認識及參與度。
14. 社區環保輔導推動計畫(社區環境調查及改造計畫、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辦理社區幹部訓練說明會結合相關氣候變遷環境教育課程之培訓工作：本府積極培育社區志工具備環境知識與實務能力，結合社區幹部訓練說明會議辦理氣候變遷環境教育推廣課程，強化社區民眾對氣候變遷之認知，進而轉化為低碳生活行動力。

表 10、屏東縣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推動策略總表(初稿)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主/協辦機關	115-119 年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 期程	115-119 年 預計投入經費(萬元)					經費來源
				115	116	117	118	119		115	116	117	118	119	
1	多元化與 提升再生 能源設置 量	專案專區推動「嚴重地層下陷區光電計畫」	綠能專案推動辦公室	新增 20MW	新增 40MW				115- 119	以零預算執行模式，無執行經費					
2		專案專區推動「高樹太陽光電示範計畫」	綠能專案推動辦公室	新增 20MW				115- 119	以零預算執行模式，無執行經費						
3		推動複合式太陽光電	綠能專案推動辦公室	新增 10MW	新增 5MW	新增 5MW	新增 5MW	新增 5MW	115- 119	0	0	0	0	0	-
4		畜牧沼氣與廢棄物循環再利用進行綠能發電	綠能專案推動辦公室	新增 0.5MW				115- 119	0	0	0	0	0	-	
5		打造綠電直供/轉供示範案場	綠能專案推動辦公室	推動至少 5 處綠電直供/轉供示範案場				115- 119	0	0	0	0	0	-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主/協辦機關	115-119年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 期程	115-119年 預計投入經費(萬元)					經費來源
				115	116	117	118	119		115	116	117	118	119	
				6		推動公有機關及校園屋頂型太陽光電系統	綠能專案推動辦公室	新增 1MW		新增 1MW	新增 1MW	新增 1MW	新增 1MW	115- 119	
7	推動區域型能源管理系統	推動區域型能源管理系統與環保大樓微電網	綠能專案推動辦公室 城鄉處	119年前至少新增2處					115- 119	150	150	150	150	150	地方自籌
8	輔導申請	輔導申請再生能源憑證或抵換專案	綠能專案推動辦公室	新增 1處	新增 1處	新增 1處	新增 1處	新增 1處	115- 119	0	0	0	0	0	-
9	完善屏東縣再生能源發展法令	依據本縣再生能源現況規劃因地制宜之法令、自治條例、辦法及施行細則等	綠能專案推動辦公室	滾動修正「行政契約」、綠能自治條例及相關子條例，訂定案場設備管理辦法，以提高案廠發電效益。					115- 119	0	0	0	0	0	-
10	企業節能	追蹤碳排或能源大戶碳排情形	環境保護局	10 家次	10 家次	10 家次	10 家次	10 家次	115- 119	10	10	10	10	10	中央補助
11	輔導與碳盤查	協助組織層級溫室氣體盤查作業(自願性)	環境保護局	1 家次	1 家次	1 家次	1 家次	1 家次	115- 119	0	0	0	0	0	-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主/協辦機關	115-119 年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 期程	115-119 年 預計投入經費(萬元)					經費來源
				115	116	117	118	119		115	116	117	118	119	
12		輔導企業組織配合加嚴溫室氣體排放量減量標準	環境保護局	5 家次	5 家次	5 家次	5 家次	5 家次	115-119	0	0	0	0	0	-
13	推動參與各類自願性減碳活動	評估產業減量績效轉換抵換額度可行性	環境保護局	至 119 年執行 3 家次					115-119	10	10	10	10	10	地方自籌
14		提供廠商申請碳標籤建議	環境保護局	至 119 年執行 3 家次					115-119	0	0	0	0	0	-
15	推動事業廢棄物燃料化、落實循環再利用之精神	輔導企業回收事業廢棄物再製燃料循環再利用	環境保護局	至 119 年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率達到 85%					115-119						
16	加強執行污染源查核管制作業	落實固定污染源排放許可及設立專責人員制度	環境保護局	3 廠次	3 廠次	3 廠次	3 廠次	3 廠次	115-119						
17	推廣使用低碳燃料	輔導高污染燃料汰換或製程優化等	環境保護局	至 119 年前執行 3 家次					115-119	0	0	0	0	0	-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主/協辦機關	115-119 年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 期程	115-119 年 預計投入經費(萬元)					經費來源
				115	116	117	118	119		115	116	117	118	119	
18	提升公路 公共運輸 量	屏東縣公車路網調查分析及規劃改善案	交通 旅遊處	滾動式檢視本縣轄內各類運具廣泛縫隙掃描，包含規劃轉乘動線及標示系統					115- 119						
19		屏東縣公共運輸整體行銷	交通 旅遊處	提升 0.5% 運量	提升 0.5% 運量	提升 0.5% 運量	提升 0.5% 運量	提升 0.5% 運量	115- 119						
20		偏(原)鄉需求反應式公共運輸補助計畫	交通 旅遊處	至 119 年達到 74 萬人次量					115- 119						
21	推動新智 慧運輸系 統發展建 設	維護「屏東縣智慧運輸平台」	交通 旅遊處	維護「屏東縣智慧運輸平台」依需求擴大、介接、結合其他系統或支持交通完善之功能					115- 119						
22		都市幹道智慧交通控制與管理計畫	警察局	119 年達到降低民眾 12%旅行時間					115- 119						
23		設置 LED 公車候車亭增加節電效益	交通 旅遊處	119 年前全縣候車亭、公車站等大眾運輸站之號誌、燈具汰換為 LED 燈具					115- 119						
24		維護並持續推動公車動態資訊系統	交通 旅遊處	119 年前全縣候車亭、公車站等大眾運輸站完成智慧化					115- 119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主/協辦機關	115-119 年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 期程	115-119 年 預計投入經費(萬元)					經費來源
				115	116	117	118	119		115	116	117	118	119	
25	推廣電動大客車應用	既有電動大客車路線運量提升計畫	交通旅遊處	成長 0.5% 運量	成長 0.5% 運量	成長 0.5% 運量	成長 0.5% 運量	成長 0.5% 運量	115- 119						
26		啟動全縣電動公車計畫	交通旅遊處	119 年達成市區公車路線使用電動車 20%					115- 119						
27	強化低碳觀光旅遊，	推動郵輪巴士，串接區域觀光景點	交通旅遊處	維護既有路線營運並滾動式調整新特色主題旅遊路線開發					115- 119						
28	整合公共運輸及行銷推廣	提升低碳旅遊路線及臺灣好行搭乘人數	交通旅遊處	維持既有台灣好行路線營運並滾動式調整新低碳旅遊路線開發					115- 119						
29	推廣私人	電動機車汰換補助	環境保護局	至 119 年設籍達 25,000 輛					115- 119						
30	載具電動化與設定配套措施	推廣私人載具電動化與設定配套措施	交通旅遊處	新增 10 席 電動車 位	新增 10 席 電動車 位	新增 10 席 電動車 位	新增 10 席 電動 車位	新增 10 席 電動 車位	115- 119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主/協辦機關	115-119 年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 期程	115-119 年 預計投入經費(萬元)					經費來源
				115	116	117	118	119		115	116	117	118	119	
31	逐年汰換老舊公務車，優先購置公務用電動車	提升公務車使用電動車	行政暨研考處	至 119 年逐步將本府 5% 之老舊燃油公務車汰換為電動車或油電混合車					115-119						
32	建置都市共享多元運具計畫	推廣共享多元運具發展降低私人運具比例	交通旅遊處	持續推廣發展共享多元運具					115-119	0	0	0	0	0	-
33	多元車輛服務行動方案	老舊柴油大型車汰舊換新使用綠能運具	環境保護局	至 119 年汰換一至三期大型柴油車達 2,500 輛					115-119						
34	低碳綠色交通示範區設置	提升 YouBike 系統完整性	交通旅遊處	至 119 年建置達 170 站，年運量達 200 萬人次					115-119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主/協辦機關	115-119 年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 期程	115-119 年 預計投入經費(萬元)					經費來源
				115	116	117	118	119		115	116	117	118	119	
35	建構住宅節電志工團與打造節能示範	培訓志工、志工培訓與節電評估作業	城鄉發展處	1 場次 培訓、 5 場次 評估	1 場次 培訓、 5 場次 評估	1 場次 培訓、 5 場次 評估	1 場 次培 訓、 5 場 次評 估	1 場 次培 訓、 5 場 次評 估	115- 119						
36	社區	打造因地制宜之節能示範社區	環境保護局	至 119 年輔導 3 處以上村里社區					115- 119	50	依當年核定經費調整				中央補助、地方自籌
37	社區低碳家園實質建置	輔導社區進行因地制宜低碳相關實質建置	環境保護局	新增 5 處	新增 5 處	新增 5 處	新增 5 處	新增 5 處	115- 119	90	依當年核定經費調整				中央補助、地方自籌
38	機關、學校與宗教場所設備更換	辦理政府機關及學校節能減碳措施	教育處 勞動暨 青年發 展處 行政暨 研考處	持續辦理節水及節電改善作業					115- 119	5	5	5	5	5	地方自籌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主/協辦機關	115-119 年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 期程	115-119 年 預計投入經費(萬元)					經費來源
				115	116	117	118	119		115	116	117	118	119	
				39		全面汰換宗教等集會場所燈具	民政處	輔導 5 處		輔導 5 處	輔導 5 處	輔導 5 處	輔導 5 處	115- 119	
40	依循法規、 推動綠建 築	輔導建築改善與新設綠建築	城鄉發展處	輔導 1 處	輔導 1 處	輔導 1 處	輔導 1 處	輔導 1 處	115- 119	0	0	0	0	0	-
41		新建建築能效提升	城鄉發展處	查核 250 件	查核 250 件	查核 250 件	查核 250 件	查核 250 件	115- 119						
42		建立建築能耗分級管理與輔導公有建築進行隔熱改善工程	城鄉發展處	輔導 3 處	輔導 3 處	輔導 3 處	輔導 3 處	輔導 3 處	115- 119						
43		住商部門用電大戶碳排放與節能輔導	環境保護局 城鄉發展處	至 119 年至少輔導 10 家次以上					115- 119						
44	管制各單位溫室氣體排放量	指定能源用戶節能規定稽查	城鄉發展處	輔導 3 家次	輔導 3 家次	輔導 3 家次	輔導 3 家次	輔導 3 家次	115- 119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主/協辦機關	115-119 年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 期程	115-119 年 預計投入經費(萬元)					經費來源
				115	116	117	118	119		115	116	117	118	119	
45	辦理節能教育宣導活動	結合學校、社區各單位推動節約能源教育活動	城鄉發展處 教育處	至 119 年辦理至少 20 場次					115-119						
46	旅宿業者節能減碳宣導	輔導民宿業者取得環保旅館標章	環境保護局	辦理 10 場 輔導 2 處	辦理 10 場 輔導 2 處	辦理 10 場 輔導 2 處	辦理 10 場 輔導 2 處	辦理 10 場 輔導 2 處	115-119						
47	節能低色溫 LED 路燈汰換	LED 路燈替換數量與路線長度	工務處	推動替換轄區內路燈為 LED 路燈					115-119						
48	降低都市熱島效應	推動建築物基地綠化：減低熱島效應、改善生態棲地、增建空氣品質、增加住戶生活品質	城鄉發展處	新增 0.5 公 頃	新增 0.5 公 頃	新增 0.5 公 頃	新增 0.5 公頃	新增 0.5 公頃	115-119						
49	推廣有機與友善環	成立公設有機農業集團栽培區	農業處	至 119 年提升公設有機農業集團栽培區面積合計達 100 公頃以上					115-119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主/協辦機關	115-119 年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 期程	115-119 年 預計投入經費(萬元)					經費來源
				115	116	117	118	119		115	116	117	118	119	
50	境耕作及 精緻農業	打造有機蔬菜專屬 通路	農業處	每週提 供 5,000 公斤	每週提 供 5,000 公斤	每週提 供 5,000 公斤	每週 提供 5,000 公斤	每週 提供 5,000 公斤	115- 119	0	0	0	0	0	-
51		配合辦理「有機農業 適用肥料推廣計畫」	農業處	至 119 年耕作栽培面積達 1,200 公頃					115- 119						
52		輔導並推廣農用環 保紙膜取代傳統塑 膠膜	農業處	200 公頃	200 公頃	200 公頃	200 公頃	200 公頃	115- 119						
53		補助汰換電動農機 方案	農業處	100 台	100 台	100 台	100 台	100 台	115- 119						
54	畜牧廢棄 物資源化	畜牧沼液沼渣活化 供農地肥份使用	農業處 環境 保護局	119 年前達到每年減少 200 萬噸廢水排 放、完成 20 場以上畜牧場申請沼液沼渣					115- 119						
55	推動濕地 養護	屏東縣現地處理設 施(黃金、圳寮、海 豐、麟洛、民治溪 5 處濕地及龍頸溪漫 地流)操作維護計畫	環境 保護局	持續 養護	持續 養護	持續 養護	持續 養護	持續 養護	115- 119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主/協辦機關	115-119 年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 期程	115-119 年 預計投入經費(萬元)					經費來源
				115	116	117	118	119		115	116	117	118	119	
56	維持及確保國內畜禽產品自給率	配合農業部辦理毛豬供銷業務及調配會議	農業處	119 年前累積至少 10 場次					115-119	0	0	0	0	0	-
57	以漁民經濟為出發點，收購船筏及減少漁業用油	屏東縣漁船(筏)休漁獎勵計畫	海洋所	1,200 艘	1,200 艘	1,200 艘	1,200 艘	1,200 艘	115-119						
58	漁港及養殖漁業環境整理	近海漁業管理、資源培育與生態調查	海洋所	輔導 20 艘 巡查 125 次	輔導 20 艘 巡查 125 次	輔導 20 艘 巡查 125 次	輔導 20 艘 巡查 125 次	輔導 20 艘 巡查 125 次	115-119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主/協辦機關	115-119 年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 期程	115-119 年 預計投入經費(萬元)					經費來源
				115	116	117	118	119		115	116	117	118	119	
59		漁業巡護及保育宣導	海洋所	查核 24 次 巡護 15 次 宣導 4 場次	查核 24 次 巡護 15 次 宣導 4 場次	查核 24 次 巡護 15 次 宣導 4 場次	查核 24 次 巡護 15 次 宣導 4 場 次	查核 24 次 巡護 15 次 宣導 4 場 次	115- 119						
60		推廣屏東在地優質水產品	海洋所	1 場次	1 場次	1 場次	1 場次	1 場次	115- 119						
61		補助汰換傳統水車為節能或變頻水車數量	海洋所	100 台	100 台	100 台	100 台	100 台	115- 119						
62	森林經營及保育森林資源	持續撫育面積 1,600 公頃外，每年新增造林面積 20 公頃	農業處 林保署 屏東分 署	20 公頃	20 公頃	20 公頃	20 公頃	20 公頃	115- 119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主/協辦機關	115-119 年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 期程	115-119 年 預計投入經費(萬元)					經費來源
				115	116	117	118	119		115	116	117	118	119	
63		恆春半島銀合歡移除及復育造林計畫	農業處 林保署 屏東分署	新植 5 公頃	新植 5 公頃	新植 5 公頃	新植 5 公頃	新植 5 公頃	115- 119						
64		持續推動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	原住民處	新增 100 公頃	新增 100 公頃	新增 100 公頃	新增 100 公頃	新增 100 公頃	115- 119						
65	推廣有機與友善環境耕作及精緻農業	輔導並推廣農用環保紙膜取代傳統塑膠膜	農業處	替換 200 公頃	替換 200 公頃	替換 200 公頃	替換 200 公頃	替換 200 公頃	115- 119						
66		補助汰換電動農機方案	農業處	汰換 100 台	汰換 100 台	汰換 100 台	汰換 100 台	汰換 100 台	115- 119						
67	提升回收效率，加強辦理稽查及宣導工作	屏東縣資源循環工作計畫	環境保護局	119 年一般廢棄物回收率 56%					115- 119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主/協辦機關	115-119 年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 期程	115-119 年 預計投入經費(萬元)					經費來源
				115	116	117	118	119		115	116	117	118	119	
68	廢棄資源 循環再利 用	有機堆肥設施補助 及廚餘堆肥製作	環境 保護局	5 場次 宣導	5 場次 宣導	5 場次 宣導	5 場 次 宣 導	5 場 次 宣 導	115- 119						
69		提升焚化再生粒料 公共工程使用量	環境 保護局 工務處	2 萬噸	2 萬噸	2 萬噸	2 萬噸	2 萬噸	115- 119						
70		設置二手物品再利 用平台或二手市集	環境 保護局	3 場次	3 場次	3 場次	3 場次	3 場次	115- 119						
71	建置農業 廢棄物多 元化處理 最佳化體 系	設置農業廢棄物集 中暫置場	環境 保護局	維護既有場所，至 119 年增加設置廠與集 中場各 1 座					115- 119						
72	紙錢集中 焚燒處理 及廟宇減 量輔導	持續推動紙錢集中 「金屏安」環保金爐 焚燒處理，輔導寺廟 推動減金、減香、減 爐、減炮	環境 保護局	至 119 年集中焚燒處理 550 公噸及輔導 20 家廟宇執行減量目標					115- 119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主/協辦機關	115-119 年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 期程	115-119 年 預計投入經費(萬元)					經費來源
				115	116	117	118	119		115	116	117	118	119	
		舉辦紙錢減量宣導會(場次)	民政處	1 場次 宣導	1 場次 宣導	1 場次 宣導	1 場 次 宣導	1 場 次 宣導	115- 119						
73		輔導推動夜市或商圈一次用產品減量	環境 保護局	輔導 1 處	輔導 1 處	輔導 1 處	輔導 1 處	輔導 1 處	115- 119						
74	源頭減量 與限用	推廣購物用塑膠袋減量及使用分類回收設施	環境 保護局	補助美食自助餐店減少或不使用一次性塑膠製品及設置分類回收設施，降低民眾使用一次性塑膠製品意願					115- 119						
75		屏東縣推動離島源頭減廢專案工作計畫	環境 保護局	琉行杯共享行動至 119 年達到每年租借達 7 萬杯					115- 119						
76	水資源永續經營與	伏流水開發計畫	水利處	透過伏流水開發，預計可每日穩定取水至少 1 萬噸以上					115- 119						
77	水環境保護工作	大潮州人工湖補水計畫(第二期)	水利處	於林邊溪上游引地表水補注至地下水					115- 119						
78	健全污水處理設施	設置水資源中心加強水資源再利用	水利處	至 119 年至少新增 1 座水資源中心					115- 119						
79	與再利用	賡續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水利處	1,000 戶	1,000 戶	1,200 戶	1,500 戶	1,800 戶	115- 119						

編號	推動策略	推動措施	主/協辦機關	115-119 年 預期效益/目標					推動期程	115-119 年 預計投入經費(萬元)					經費來源
				115	116	117	118	119		115	116	117	118	119	
80	推動畜牧業氮氮削減降低水污染	畜牧糞尿資源化推動	環境保護局	至 119 年輔導 300 家畜牧場，施灌量達 120 萬噸					115-119						
81	結合民間、學校之量能推廣氣候變遷環境教育	結合地方政府、大專院校等單位，進行氣候變遷環境教育之宣導說明會或大型宣導活動	環境保護局教育處	10 場次	10 場次	10 場次	10 場次	10 場次	115-119						
82	辦理氣候變遷環境教育課程	社區環保輔導推動計畫(社區環境調查及改造計畫、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辦理社區幹部訓練說明會結合相關氣候變遷環境教育課程之培訓工作	環境保護局教育處	持續辦理輔導	持續辦理輔導	持續辦理輔導	持續辦理輔導	持續辦理輔導	115-119						

## 陸、預期效益

本執行方案六大部門共計 82 項措施，5 年(2026~2030)執行期間預期共計減碳 131.350 萬噸 CO<sub>2</sub>e。能源部門方面，延續再生能源發展策略，持續發展包含光電設施在內之再生能源設施，拓展其他再生能源發展潛力，提升本縣再生能源使用，同時達成土地再利用之效益；製造部門方面，透過輔導廠商能資源節約，促成事業單位減量之作用，得以促進本部門溫室氣體減量潛力；運輸部門方面，持續推動運輸綠色化，加速汰換汽機車為電動車，提升使用電動車比例，並推動共用多元運具，減少私人運具使用時間，並已通過相關條例補助市區公車業者汰換電動大客車。

住商部門方面，推動辦理社區、事業單位節能輔導相關作業、持續汰換學校與公部門大樓老舊燈具，有效減少住商部門用電量，連帶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農業部門方面，維持推動永續農業及林業經營核心，加強友善與有機農業施作面積，且將畜牧廢棄物資源化降低畜牧業廢水來達到減碳成效，並擴展新植造林與撫育來增加森林面積，在既有造林成果下持續有效強化森林碳匯並增進固碳能力；環境部門方面，藉由持續投入資源循環利用作業與規模，提高資源再利用率，設置農業廢棄物集中暫置場可降低處理農業廢棄物導致的碳排放，並透過教育宣導、共用措施及培訓志工等作業，逐步降低各一次性物品使用量，同時將永續概念持續於民間深化，促進推動整體減碳作業。藉由本次執行方案各項措施，得以讓屏東縣配合國家 2050 淨零政策，與達成淨零排放之目標距離更拉近一大步。

## 柒、管考機制

- 一、本縣依據「屏東縣低碳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設置要點」，由縣長兼任召集人、副縣長兼任副召集人、環境保護局局長兼任執行秘書，並且由各單位首長、環境永續及氣候變遷因應專家學者擔任委員，每半年開會一次，落實屏東縣永續發展、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政策。
- 二、依據氣候變遷法第 15 條規定，本縣應於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第三期(115-119 年)期間，每年編寫減量執行方案成果報告，經送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後對外公開。
- 三、減量執行方案執行過程，倘欲申請修正者，應就申請修正部分依氣候法第 15 條規定，舉辦座談會或以其他適當方法廣詢意見，並送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會商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定後實施。